

公司代码：688172

公司简称：燕东微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景丹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燕东微、燕东股份	指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用以描述公司资产、业务与财务情况时，根据文义需要，亦包括其各子公司
北京电控	指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亦庄国投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盐城高投	指	盐城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京国瑞	指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电子城	指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长城资管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京东方创投、天津京东方	指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电控产投	指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联芯一号	指	北京联芯一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二号	指	北京联芯二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三号	指	北京联芯三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五号	指	北京联芯五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六号	指	北京联芯六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七号	指	北京联芯七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八号	指	北京联芯八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九号	指	北京联芯九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十号	指	北京联芯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联芯十一号	指	北京联芯十一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瑞普北光	指	北京瑞普北光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燕东科技	指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飞宇电路	指	北京飞宇微电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锐达芯	指	北京锐达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宇翔电子	指	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顿思设计	指	北京顿思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吉乐电子	指	北京吉乐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四川广义	指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相微	指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芯连科技	指	北京芯连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北电集成	指	北京电控集成电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光电融合基金	指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飞宇电子	指	北京飞宇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华创	指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京国管	指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报告期内、本年度	指	202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英寸	指	一英寸等于 2.54 厘米
IDM	指	Integrated Design and Manufacture，为集成器件制造模式，是集设计、制造、封装、测试等多环节于一体，并通过经营上述环节，最终为客户提供具体的产品与解决方案的模式。
Foundry	指	晶圆代工厂，专门负责生产、制造芯片的企业
摩尔定律	指	半导体行业的经典定律，由戈登·摩尔于 1965 年提出：当价格不变时，集成电路上可容纳的元器件的数目，约每隔 18-24 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将提升一倍
More than Moore	指	超越摩尔
特色工艺	指	遵循 More than Moore 发展规律，不再单纯追求更小的工艺节点，而是更加注重工艺的开发、工艺的集成、新材料应用等措施开发完善或提升拓展产品性能及应用的半导体芯片加工工艺技术
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	指	指在高温、低温、腐蚀、机械冲击等特殊使用环境下仍具有较高的安全性、可靠性、环境适应性及稳定性的集成电路及器件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按一定规律变换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控制等要求
光电耦合器	指	以光为媒介传输电信号的一种电-光-电转换器件。它由发光源和受光器两部分组成
分立器件	指	具有单一功能的半导体基本元件，常见的分立器件有二极管、三极管等
晶圆	指	半导体加工所用的圆形晶片，在晶片上可加工制作各种半导体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半导体分立器件或集成电路产品
流片	指	半导体分立器件或集成电路设计完成后，必须在半导体晶圆产线按照设计的版图和工艺进行加工，加工完成的晶圆片具备所需要的性能和功能
雪崩耐量	指	向半导体器件施加较大的反向偏压，电场衰减时电流的流动会引起雪崩衰减，此时器件可吸收的能量称为雪崩耐量，表示施加电压时的抗击穿性
SiC	指	碳化硅，一种第三代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具有禁带宽度大、临界磁场高、电子饱和迁移速率较高、热导率极高等性质
BCD	指	一种单片集成工艺技术，这种技术能够在同一芯片上制作双极器件（Bipolar）、CMOS 器件和 DMOS 器件，称为 BCD 工艺
TVS	指	瞬态电压抑制二极管（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or），一种浪涌保护器件，可以有效地保护电子线路中的精密元器件，免受各种浪涌脉冲的损坏
BJT	指	双极结型晶体管（Bipolar Junction Transistor），是通过一定的工艺将两个 PN 结结合在一起的器件，有 PNP 和 NPN 两种组合结构
CMOS	指	互补式金属氧化物半导体（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一种集成电路的工艺技术，可以在晶圆上制作出 NMOS 和 PMOS 的基本元件，由于 NMOS 与 PMOS 在物理特性上为互补性，因此被称为 CMOS
DMOS	指	双扩散金属氧化物半导体（Double-Diffused Metal-Oxide

		Semiconductor)，利用两种杂质原子的侧向扩散速度差形成自对准的沟道的半导体器件，可以达到很高的工作频率和速度，根据电流方向的不同可分为 VDMOS 和 LDMOS
VDMOS	指	垂直双扩散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管（Vertical Double-diffused MOSFET），电流在芯片垂直方向流动的 DMOS 器件
LDMOS	指	横向双扩散金属氧化物半导体（Laterally Double-diffused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电流在芯片水平方向流动的 DMOS 器件，易与 CMOS 工艺兼容，常用于高压功率集成电路以满足耐高压、功率控制等要求
Planar MOS	指	平面 MOSFET，一种传统的 MOSFET 结构，其导电沟道在硅片表面水平方向形成
Trench MOS	指	沟槽 MOSFET，通过垂直挖槽的方式，将栅极嵌入硅片中，从而实现了导电沟道的垂直化
IGBT	指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nsulated-Gate Bipolar Transistor），是由双极型三极管（BJT）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MOS）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
ASIC	指	专用集成电路（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是指应特定用户要求和特定电子系统的需要而设计、制造的集成电路
MEMS	指	微机电系统（Micro Electromechanical System），是集微型机构、微型传感器、微型执行器等于一体的微型器件或系统，其内部结构一般在微米甚至纳米量级，是一个独立的智能系统
MOSFET	指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 Effect Transistor），是一种电压控制型的场效应晶体管
SBD	指	肖特基势垒二极管（Schottky Barrier Diode），是利用金属与半导体接触形成的肖特基势垒制作的一种二极管
ECM	指	驻极体电容传声器（Electret Capacitance Microphone），也称驻极体传声器，是利用驻极体材料制成的一种特殊电容式声电转化器件
硅光	指	通过标准半导体工艺将硅光材料和器件集成在同一硅基衬底上形成的集成光路，主要由调制器、探测器、无源波导器件等组成
PN 结	指	采用不同的掺杂工艺，通过扩散作用，将 P 型半导体与 N 型半导体制作在同一块半导体（通常是硅或锗）基片上，在它们的交界面形成空间电荷区称为 PN 结
PWM	指	脉冲宽度调制（Pulse Width Modulation）通过将有效的电信号分散成离散形式来降低电信号所传递的平均功率的一种方式
PDK	指	工艺设计套件（Process Design Kit）
IPM	指	智能功率模块（Intelligent Power Module）是集成了 IGBT、MOSFET 等元器件单体与驱动、保护电路等的模块统称
HV CMOS	指	高压 CMOS 器件（High-Voltage CMOS）
H 桥	指	一种电子电路，可使其连接的负载或输出端两端电压反相/电流反向
WAT	指	Wafer Acceptance Test 的缩写，即晶圆接受测试。WAT 是在晶圆产品流片结束之后和品质检验之前，测量特定测试结构的电性参数。
FRD	指	快恢复二极管（Fast Recovery Diode），是一种具有开关特性好、反向恢复时间短特点的半导体二极管
TMBS	指	沟槽 MOS 型肖特基势垒二极管（Trench MOS Barrier Schottky Diode）
6G	指	6G 是指第六代移动通信标准，也被称为第六代移动通信技术，是 5G 升级版，大多数性能指标相比 5G 将提升 10 到 100 倍
SEMI	指	国际半导体产业协会
CPO	指	Co-Packaged Optics，共封装光学，一项将光模块与计算/交换芯片（如 ASIC、GPU）在同一个封装体内紧密集成的前沿技术

(硅光) 调制器	指	通过调节光信号的折射率、吸收率、振幅或相位来实现光信号调制的器件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燕东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YanDong Micro Electron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DM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劲松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西八间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https://www.ydme.com
电子信箱	bso@ydm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霍凤祥	赵昱琛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
电话	010-50973019	010-50973000-8543
传真	010-50973016	010-50973016
电子信箱	bso@ydme.com	zhaoyc@ydm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燕东微	688172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58,941,289.28	616,709,361.77	6.85
利润总额	36,108,024.27	-51,190,108.3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605,338.40	-15,133,992.9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89,844,713.50	-73,542,986.9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52,782.81	204,997,352.66	7.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69,174,056.01	14,677,831,705.75	0.62
总资产	24,864,047,146.94	24,060,196,692.14	3.3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2	-0.0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0.10	增加 0.9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2.64	-0.50	-2.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24	18.38	36.86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利润总额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处置股权增加投资收益所致；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处置股权，增加净利润所致；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长及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 4.基本每股收益以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系公司处置股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所致；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5,574,248.09	第八节、七、68、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29,204.54	第八节、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331,750.28	第八节、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6,098,536.36	第八节、七、67、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261.90	第八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090,65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37,296.30	

合计	517,450,051.90	
----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69,146.98	与日常活动经营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个税手续费返还	450,460.32	与日常活动经营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递延收益摊销	29,039,990.90	与日常活动经营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88,280,478.83	-14,019,868.89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属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趋势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设计、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开放式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服务，属于半导体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2 电子核心产业--1.2.4 集成电路制造”；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3 电子核心产业--1.3.1 集成电路”。

全球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至 2024 年期间，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市场规模由 2,767 亿美元增至 5,395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70%，呈稳步增长态势。随着存储芯片市场的强劲复苏，以及逻辑、模拟芯片的稳步增长，WSTS 预计 2025 年全球集成电路市场规模将增至 6,116 亿美元，较 2024 年大幅增长 13.36%。

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数据，2024 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规模为 14,419.1 亿元，同比增长 17.4%，在 2023 年仅增长 2.3% 的基础上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但增速略低于全球同期 19.1% 的增长水平。产业链呈现“设计引领、制造突破、封测优化”的产业新格局。设计、制造、封测三大环节占比优化至 46:31:23，标志着我国集成电路产业正加速向高附加值环节转型升级。2024 年我国晶圆制造销售额规模 4462.8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15.2%，2020-2024 年我国晶圆制造的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占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的比重已由 2020 年的 28.9% 上升至现在的 31%。我国晶圆制造产业呈现“多技术并行突破”的特征，宽禁带半导体、车规级芯片、存储技术、硅光等领域进展显著，同时通过产能扩张与工艺升级，逐步实现从规模扩张到技术引领的转型。我国新增产能大多数集中在成熟制程（28nm 及以上），这些芯片广泛用于家电、汽车等领域。随着 28nm 工艺制程的量产突破，将进一步推动全球集成电路产能向中国大陆转移。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产品与方案和制造与服务两类业务。公司产品与方案业务聚焦于设计、生产和销售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制造与服务业务聚焦于提供半导体开放式晶圆制造与封装测试服务。2025 年上半年消费电子需求呈现温和复苏的态势，价格有所回暖，为企业带来产品需求增长、毛利率改善及方案业务拓展的多重机遇，助力企业在行业复苏中抢占先机。2025 年全球晶圆代工行业呈现“先进制程主导增长，成熟制程竞争加剧”的发展趋势。3nm 和 5/4nm 等先进制程的行业产能利用率将持续保持高位，但成熟制程价格持续承压。公司依

托“6+8+12”英寸产线布局聚焦晶圆代工特色工艺，通过对产线实施精益管理，产能利用率显著提升，有利带动制造与服务板块业绩增长，提升了公司在半导体行业的竞争力与市场地位。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2025 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将再创新高

2025 年半导体行业在 AI、机器人、6G 等新兴需求和产业周期性库存上升的双重驱动下，有望延续 2024 年高增长态势保持两位数增长。

根据 WSTS 数据，预计 2025 年全球半导体产业年销售额将增长至 6,972 亿美元，再一次刷新历史记录。根据 SEMI《世界晶圆厂预测报告》，全球半导体制造产能预计将在 2025 年增长 6.6%，达到每月晶圆产能 3,360 万片的历史新高（以 8 英寸当量计算）。根据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JSSIA）数据，预计 2025 年中国半导体产业规模达到 17,010 亿元，同比增长 18%，产业规模实现大幅增长。

（2）硅光芯片代工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

硅光芯片是将硅光材料和器件通过特殊工艺制造的集成电路，主要由光源、调制器、有源芯片等组成，通常将光器件集成在同一硅基衬底上。与传统光电子相比，硅光具备集成度高、成本低、功耗低等显著优势。根据 Yole《硅光 2023》报告数据，2022 年全球硅光芯片市场空间为 6,800 万美元，预计到 2028 年将增长到 6.13 亿美元，2022-28 年 CAGR 达 44%。硅光芯片集成技术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在消费电子、激光雷达、人工智能计算、量子通信等领域都有较大发展空间。

硅光代工领域，国际厂商主要包括 Tower、AMF、GF、IMEC 等，国内厂商包括台积电、燕东微、中芯国际、上海工研院、重庆 CUMEC、中科院微电子所等。2025 年初，台积电 1.6T CPO 开始提供样品，成功将共封装光学元件（CPO）技术与先进的半导体封装技术相结合。台积电与博通合作，利用 3nm 工艺技术成功研发了 CPO 技术中的关键组件--微环调制器（MRM）。这一成果为 CPO 技术与高性能计算（HPC）或 AI 应用的 ASIC 芯片的集成提供了可能，标志着从电信号到光信号传输的计算任务迈出了重要一步。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产品与方案、制造与服务两大板块。产品与方案板块聚焦于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采取 IDM 模式，公司整合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主要环节，进而为客户提供完整产品及解决方案。制造与服务板块则专注于半导体开放式晶圆制造与封装测试服务，公司凭借 6 英寸、6 英寸 SiC、8 英寸及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为半导体企业提供专业委托服务，其中，8 英寸与 6 英寸晶圆生产线具备多种工艺平台量产能力，12 英寸生产线部分工艺平台也已实现量产，不断提升公司制造与服务的综合实力。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燕东微是一家集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三十余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知名的集成电路及分立器件制造和系统方案提供商。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产品与方案及制造与服务两大类。其中，制造与服务聚焦功率器件、ASIC 等领域，向客户提供专业可靠的晶圆加工服务；产品与方案则为客户提供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以创新为驱动，坚持 Foundry+IDM 的经营模式，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半导体产业中坚。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894.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60.53 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486,404.71 万元，较期初增长 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476,917.41 万元，较期初增加 0.6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36,401.33 万元，同比增长 221.21%。

（二）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1.重大项目建设

（1）28nm 12 英寸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有序推进工程建设，提前实现主厂房、CUB 建筑封顶；不断突破工艺技术，55nm、40nm、28nm 3 条工艺路线同步开发。

（2）65nm 12 英寸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按照项目建设目标积极推进。

（3）积极布局硅光产业创新生态，通过整合 8/12 英寸 CMOS 兼容工艺线优势资源，构建“器件设计-工艺流片”全链条协同开发体系，率先完成硅光工艺平台量产，发布 SiN 硅光 PDK 1.5，性能参数获客户认可，取得了国产硅光制造技术从实验室到量产转化的突破性进展。

2.制造与服务业务板块

制造与服务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33,303.20 万元，同比增长 18.69%。面对外部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坚持技术与产品创新，持续强化战略客户拓展，加大硅光领域等重点布局领域产品推广，并进一步深化 6、8、12 英寸线协同发展，推动产品交付能力提升。

其中，65nm 12 英寸生产线持续推进产品与平台开发，吸引多家头部客户并完成 60 余款新品导入；8 英寸生产线持续提升运营效率，产线质量进一步改善，积极推进新品开发与拓展工作；6 英寸生产线加快转型步伐，持续推进芯片线产品结构调整，月产能稳定保持 6.5 万片。

3.产品与方案业务板块

公司继续强化“市场+技术”双轮驱动，以市场需求为牵引，积极开拓增量业务，全年开拓多家新客户，进一步拓宽了产品应用范围与覆盖领域。持续加强技术创新推动产品创新，通过产品升级和性能提升，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在重点客户拓展方面也取得了突破，在多个细分领域实现产品导入，为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奠定了基础，推动产品和方案业务板块持续发展，但由于产品价格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与方案板块销售收入实现 28,843.05 万元，同比减少 5.5%。

4.深化精益管理

按照“志存高远、同心聚力、夯基筑底、共创价值”的年度工作方针，建立健全从线索管理-产品立项-研发-交付-回款等核心业务流程；健全产供销高效协同机制，实现灵活调产，精益化管理库存；优化产品收益核算模型，精准定位产品收益表现；大力补强高层次人才和工程师队伍，提升团队整体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通过职级管理、薪酬结构调整及中长期激励计划，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激发员工内驱力，确保员工与企业同奋进、共成长；构建了安全、可控的供应链体系，同时完善信息披露流程和审核机制，并建设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预防机制。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一、打造设计、制造、封测一体化产业格局

公司以“全球领先的半导体产业中坚”为愿景，已完成“6+8+12”英寸产线布局。全力打造设计、制造、封测一体化产业格局：

在设计环节，公司有一支兼具丰富 IC 产业经验与专业基础的技术团队，针对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开展深入研发，布局多个细分领域。

在制造环节，6 英寸生产线持续开展质量改善活动，产品产出率及良率稳定在业界优秀水平；8 英寸生产线大幅提升运营效率，产出速度、产品良率和产线良率均达到业界标准；65nm 工艺的 12 英寸生产线按照项目建设目标加速推进；28nm 工艺的 12 英寸生产线项目工程建设按计划封顶，相关研发工作同步开展；封测资源进一步丰富，保障产品的良品率和可靠性。

公司一体化产业格局稳固成本优势，为后续规模扩张筑牢根基。

二、布局全产线工艺平台，硅光实现新突破

公司以突破技术瓶颈、掌握核心技术，形成差异化竞争，抢占市场高地为目标注重研发投入以及全产线工艺平台布局。2025 年上半年研发费用达 3.64 亿元，同比增长 221.21%。公司已建设完成 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生产线，工艺平台更加完善。6 英寸 Si/SiC 基生产线工艺平台涵盖 TVS、Planar MOS、IGBT、FRD、MEMS、VDMOS、SiC 等；8 英寸 Si 基生产线工艺平台涵盖 Planar MOS、Trench MOS、FRD、BCD、CMOS、SiN 硅光等；12 英寸 Si 基生产线工艺平台涵盖 TMBS、Trench MOS、CMOS、LCD driver、硅光等。截止 2025 年 6 月，硅光领域实现里程

碑式突破，自主研发的 SiN 硅光工艺平台在量产交付、产能提升、客户拓展等领域均获得市场认可，为后续长期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产品客户深度绑定，市场空间广阔

公司拥有数十年的技术沉淀，具备极为完善的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可靠性试验、失效分析和质量评价基础能力。产品系列丰富，涵盖光电、数字、模拟及混合集成电路等，可满足诸多应用场景。凭借产品高可靠性以及良好的市场认可度，与高稳定领域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固合作关系。未来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以及自身的不断进取，其发展空间更为广阔。

四、人才矩阵不断丰富，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注重人才矩阵建设，锚定“强基本、扩增量、调结构、激活力”总体思路，构建符合战略需求、符合行业规律的人才管理体系，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依托“燕东微芯产业工程师培养联合体”，聚焦产、学、研、用方向，打造人才生态闭环，强化现有人才队伍能力提升。围绕未来产业发展，公司储备不同领域的高层次人才，以保障持续发展为导向，调整组织架构，人才队伍矩阵不断丰富，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激励制度，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截至 2025 年 6 月，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450 人，占员工总数 14.75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制造与服务板块核心技术

序号	工艺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1	功率器件工艺技术	沟槽栅功率器件工艺技术	1.基于国产干法刻蚀机实现高深宽比的硅槽刻蚀、多晶硅回刻、接触孔介质刻蚀等关键工艺； 2.基于国产中温扩散炉形成高品质沟槽栅结构，实现了低漏电高稳定的沟槽栅类功率半导体产品； 3.基于国产设备打通接触孔钨塞结构关键工艺，保证了低导通电阻、低栅极电阻等关键性能指标以及器件的可靠性； 4.具备 150nm CD 极细沟槽栅结构工艺能力，具备高端功率器件制作的工艺基础，实现更高电流密度的功率器件制造。	自主研发
2		平面栅功率器件	1.高耐压、高稳定性的平面栅型器件工艺设计，是面向高端市场应用的 IGBT 和 SJMOSFET 等高压功率器件的基础； 2.平面栅型器件跨技术节点应用了深亚微米制程中的自对准侧墙技术，压缩了工艺制程，保证了产品可靠性； 3.自主开发的高耐压终端结构及其制造工艺，拥有更低的比导通电阻和更高的雪崩耐量； 4.拥有载流子寿命精确控制技术，使用辐照或重金属掺杂技术控制载流子寿命，以保证高速开关的性能。	自主研发

3		IGBT 工艺技术	1.沟槽型 IGBT 基于国产硅刻蚀设备开发出高深宽比沟槽栅极结构, 优化近表面载流子浓度控制, 降低开关损耗, 优化开关软度; 2.拥有优化的全套热预算控制技术, 以更薄的漂移区实现更高的耐压, 实现性能提升; 3.自主开发的超薄晶圆加工技术, 突破了 110 μ m 超薄晶圆的背面注入、激光退火、金属化等瓶颈工艺限制。	自主研发
4		SiC SBD/MOSFET 工艺技术	1.采用优化的刻蚀工艺, 得到角度可控的器件斜坡结构, 优化器件击穿特性, 降低加工难度和成本; 2.通过优化终端注入、退火工艺和金属形成工艺, 降低器件的正向压降和反向漏电流; 3.通过优化刻蚀、退火工艺和器件结构, 降低氧化层界面态密度, 降低导通电阻, 提高产品性能。	自主研发
5	BCD 工艺技术	高密度硅基 BCD 工艺技术	1.自主研发的低压(5V~7V) CMOS 工艺平台具有集成度高, 静态功耗低等优点; 2.自主开发的中压(12V~40V) BCD 工艺平台具有漏电小, 导通电阻低, 工作电流大, 驱动能力强, 耐温范围广等优点; 3.量产的超高压(200V~700V) DMOS 工艺平台具有噪音低, 输入阻抗稳定, 增益高, 反馈电容小等优点; 4.以上优势的结合使公司 BCD 工艺平台具有低噪音、低功耗、高稳定性、高密度、开关速度快等特性。	自主研发
6	MEMS 工艺技术	光电传感器工艺技术	采用多种低应力薄膜制备、双面光刻、干法深槽刻蚀、特殊金属薄膜溅射及图形化加工等工艺技术, 建立了标准 MEMS 工艺模块, 通过灵活调整组合, 可实现麦克风、压力传感器、红外热成像传感器等多种 MEMS 产品的加工。	自主研发
7	硅光工艺技术	SiN 硅光工艺技术	采用化学气相淀积(CVD)技术, 复杂图形的光刻与刻蚀技术, 实现无裂纹的化学计量 Si ₃ N ₄ 薄膜的淀积、低侧壁粗糙度刻蚀。发布 PDK1.5, 涵盖 9 款器件, 性能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该技术成功应用于光通信、光互连、激光雷达等产品, 并已实现规模化量产。	自主研发

(2) 产品与方案板块核心技术

序号	产品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1	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	数字三极管设计及工艺技术	1.通过优化的版图布局和纵向结构设计, 使产品具有较高的工作电压和电流增益; 2.通过精细多晶电阻加工工艺, 可以提高偏置电阻的精度。	自主研发
		低噪声高频三极管设计及工艺技术	1.通过优化结构设计, 降低晶体管的结电容, 优化特性参数曲线, 提高器件的工作频率; 2.优化的温度梯度及退火工艺设计, 提高晶体管参数的一致性。	自主研发
		射频功率 VDMOS 管设计及工艺技术	1.采用低栅电阻工艺技术有效降低器件的栅电阻, 提高器件高频工作性能; 2.通过低电荷工艺, 提高器件鲁棒性; 3.采用超薄硅片加工工艺, 提升器件的热稳定性。	消化吸收再创新
		射频功率 LDMOS 管设计及工艺技术	1.通过优化器件屏蔽和栅结构设计, 增强了漂移区电场调制效应, 提高了器件的击穿电压, 并有效避免热流子效应; 2.采用介质填充的沟槽等工艺, 提高器件的热稳定性和	消化吸收再创新

				寿命; 3.采用内置的保护结构,提高器件的抗静电能力。	
			ECM 前置放大器设计及工艺技术	1.通过改进隔离、栅极和阱结构工艺,优化工艺流程,缩短加工周期,降低加工成本; 2.通过优化电阻形成工艺,提高电路工作稳定性; 3.通过优化器件布局,缩小芯片尺寸,降低单芯片成本。	自主及合作研发
			浪涌保护电路设计及工艺技术	1.通过优化版图布局和纵向设计结构,降低产品电容,保护工作在更高频率的器件; 2.通过高浓度的掺杂工艺和多晶缓冲层工艺,提高产品的抗浪涌能力; 3.采用优化的减薄工艺和背面金属化工艺,实现 100 um 以下超薄晶圆加工,降低产品钳位电压和封装热阻。	自主研发
2		高稳定光电	表贴高速光电耦合器结构设计及工艺控制技术	采用高稳定陶瓷小外壳结构设计,优化超高速光电耦合器结构,提升光耦合效率一致性,50Mb/s 超高速光电耦合器填补国内高稳定光耦领域空白。	自主研发
			门驱动光电耦合器结构设计及工艺控制技术	采用发光芯片与输出端门驱动集成电路匹配技术,借助对射式耦合传输结构,完成门驱动光电耦合器产品结构设计。在工艺控制上,通过多键合丝实现分流,提升产品可靠性。	自主研发
			功率输出型光电耦合器结构设计及工艺控制技术	1.利用光伏芯片自身结构的光电效应,驱动后端 VDMOS 工作输出大电流,输出电流覆盖 0.8A~3A; 2.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可靠性高等特点,多路光耦时间参数一致性与稳定性在国内优势显著。	自主研发
			小型化光电耦合器结构设计及工艺控制技术	采用高稳定陶瓷小型化外壳结构设计,降低光电耦合器关键原材料成本,并通过优化工艺参数,提升多路光耦的抗干扰能力,参数一致性与稳定性在国内保持一定优势。	自主研发
3	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	高稳定模拟集成电路	高精度运算放大器	通过优化设计,运算放大器具有低输入失调电压、高增益和低噪声电压的特性,工作温度范围宽,尤其适用于精密仪器、仪表和模拟传感器等领域。	自主研发
			高压 CMOS 模拟开关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有工艺,兼容 TTL 控制电平,满足±15V 高压信号传输,并具有门锁免疫、低导通电阻、通道隔离特性等特性。	自主研发
4		高稳定数字集成电路	铝栅 CMOS 标准逻辑电路设计及工艺技术	基于铝栅 CMOS 工艺的标准逻辑电路,具有工作电压范围宽,抗噪声能力强,输出逻辑摆幅大,微功耗和可靠性高等特点。	自主研发
			硅栅 CMOS 标准逻辑电路设计及工艺技术	基于专用自对准硅栅 CMOS 工艺的产品具有更优的抗静电能力和抗门锁能力。	自主研发
5		高稳定混合集成电路	IPM/IGBT 模块	1.大功率高稳定全新陶瓷封装; 2.全国产化逆变桥驱动控制,栅极电阻匹配设计。	自主研发
			三相桥驱动器	将控制、隔离、驱动功能集成,达到降低热阻,提高热稳定性和产品寿命,实现全国产化。	自主研发
			H 桥 PWM 放大器	根据功率及功能采用混合集成工艺和电流闭环控制技术,提高产品集成度,实现国产化。	自主研发
			线性电机驱动设计技术及模块组装工艺	采用混合集成电路工艺技术,实现对电机的驱动控制,减少电磁干扰,克服了单芯片运算放大器功率限制的问题。	协作研发

6	高稳定分立器件	玻封二极管冶金键合烧结工艺技术	利用定制的三层焊片熔点与玻璃外壳熔点的匹配性，通过单次烧结实现芯片的冶金键合以及玻壳密封，确保玻封二极管焊接强度高，抗温度冲击性能好等特点。	自主研发
7	高稳定封装工艺	高稳定陶瓷与金属外壳封装技术	该技术通过导电胶粘片、焊片烧接、摩擦焊实现芯片粘结，通过 30~500um 硅铝丝超声键合实现芯片互连，通过储能焊和平行缝焊实现芯片密封，采用该技术的产品具有密封性好，腔体内部气氛控制能力高等特点。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2024 年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一）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 65nm 12 英寸生产线，依托核心技术突破与工艺平台搭建，推动产能加速释放，实现技术与产业协同进阶，其中：

（1）高密度功率器件工艺平台：突破多项关键技术，完成低压 SGT、Trench NMOS(0.7um pitch)、650V IGBT 等多个工艺平台搭建，导入上百款芯片，数十款产品交付客户验证；

（2）硅光工艺平台：通过工艺优化、器件结构调整，破解波导插损等难题，核心器件研发获实质进展。

（二）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 8 英寸生产线，持续丰富工艺平台，加速产品结构调整，促进业务版图拓展，实现产能与效益提升，其中：

（1）SiN 硅光工艺平台：持续推进平台建设 with 业务拓展，实现产能释放；

（2）超高压 BCD 工艺平台：600V BCD 工艺平台发布 PDK 0.5；700V BCD 工艺平台通过“压缩划片道”，芯片出芯率提升 5%；

（3）HV CMOS 工艺平台：LED 点阵屏驱动 IC WAT 电参数符合出货要求，提交客户进行产品验证；

（4）IGBT 工艺平台：完成全流程开发和工艺固化，典型产品通过 1000h 可靠性评测；

（5）RF-LDMOS 工艺平台：实现全流程贯通，2.45G 产品工程批产出，通过客户验证；

（6）TVS 工艺平台：完成 Trench TVS 工艺平台搭建，典型产品完成流片，启动封装验证；

（三）基于 6 英寸 SiC 生产线，持续提升工艺技术能力，小 pitch MOSFET 技术验证版完成首轮产品流片，确认工艺基限。

（四）基于自有设计以及封测资源，通过强化产业协同效能，提升产品迭代速度与市场响应能力，其中：

（1）高压射频 VDMOS 芯片：面向半导体设备高端射频电源应用领域，完成 6 款芯片研制；

(2) 射频功率模块封装：完成 DS100UM45 模块研制和电性能测试，启动客户端应用评估。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7	8	192	101
实用新型专利	20	9	360	32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5
软件著作权	0	0	46	49
其他	18	0	58	29
合计	55	17	656	509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221.21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221.2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5.24	18.38	36.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同比上升 221.21%，主要系 12 英寸项目加大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6 英寸 SiC 芯片研发	1,200.00	363.78	2,347.83	完成 SiC MOSFET 关键工艺优化，完成低导通电阻小 pitch MOSFET 芯片结构优化。	SiC MOSFET 工艺平台优化迭代，完成小 Pitch MOSFET 产品开发。	国内先进	应用于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工业控制设备电源等。
2	IGBT 技术升级	1,500.00	355.82	2,585.03	完成 12 英寸半 LOCOS 开发，完成正面	12 英寸芯片线 IGBT 工	国内先进	应用于消费类白色家

					工艺。	艺平台完成一款G7产品研制。		电和汽车电子等领域
3	沟槽分离栅MOSFET(SGT)工艺平台开发	800.00	638.62	1,625.27	8英寸和12英寸芯片线均实现全流程通线。	8英寸芯片线实现一款中压SGT产品量产；12英寸芯片线实现一款低压SGT产品量产。	国内先进	用于消费类白色家电、同步整流电机、充电桩等
4	12英寸硅光工艺平台开发	1,306.00	635.62	1,597.24	完成工艺流程搭建，无源器件指标全部达标。	硅光工艺平台发布PDK 1.0，波导传输损耗达标。	国内先进	光通信芯片(光收发模块)，激光雷达扫描芯片，光计算芯片等。
5	低损耗SiN硅光工艺量产平台开发项目	3,600.00	10.78	10.78	完成9款器件参数仿真，建立3款器件模型。	SiN硅光工艺平台发布PDK 2.0。	国内先进	光通信芯片(光收发模块)，激光雷达扫描芯片，光计算芯片等。
6	12英寸0.18um 40V/100V工业驱动芯片工艺研发	3,000.00	640.80	1,351.16	40V/100V工业芯片工艺通线。	完成工艺通线。	国内先进	高端电源管理，工业控制，汽车电子等模拟芯片。
7	高压大功率驱动电路工艺平台研发	500.00	68.79	1,449.19	完成流片，WAT参数合格，提交样品进行上机验证。	完成流片，WAT参数合格。	国内先进	工业级高压大功率驱动电路芯片。
8	54ACS系列产品研制	1,550.00	295.17	475.37	4款代表产品进行定型鉴定。	完成54ACS系列代表产品	国内先进	用于电子设备的数字信号处

						研制。		理和逻辑运算。
9	模拟开关系列产品研发项目	1,600.00	190.44	983.62	完成5款低压模拟开关设计定型，4款高压模拟开关设计定型。	开展模拟开关系列化研制，完成10款产品研制。	国内先进	用于电子设备的信号传输和信号采集
10	基础技术与集成工艺项目	20,225.78	751.36	8,066.94	完成晶圆级高性能硅基板集成工艺流程与规范报告；完成晶圆级无源硅基板及计算级晶上系统测试大纲。	交付TSV等可靠性模型，完成年度考核。	国内先进	用于高性能计算
合计	/	35,281.78	3,951.19	20,492.43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50	5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75	28.0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051.99	7,606.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7.89	13.4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44	1.44
硕士研究生	227	7.44
本科	137	4.49
专科	41	1.34
高中及以下	1	0.03
合计	450	14.75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01	6.5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74	5.7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0	1.9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3	0.43
60岁以上	2	0.07
合计	450	14.75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迭代风险

半导体行业技术迭代快且工艺制程向先进方向快速发展，给企业带来诸多风险。行业技术密集，分立器件、模拟集成电路新应用场景不断出现，晶圆制造代工客户需求更新快且产品多样，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向更高性能等方向发展。企业需持续优化设计、升级制造工艺等以跟进趋势。若未能及时推陈出新，跟不上竞争对手在新技术、新工艺上的持续升级，现有产品可能被替代，进而影响企业持续竞争力。

（二）研发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一直保持在 20%以上以维持竞争力，但研发成果存在不确定性。例如，新工艺试产良率若低于行业 80% 的基准线，或核心专利申请因技术同质化被驳回，将导致研发投入回报周期拉长。若出现重点研发项目延期会直接影响市场销售策略，对于年度经营计划带来消极影响。

（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半导体核心技术人才是企业技术突破的核心动力，当前，国内半导体产业蓬勃发展，各地积极布局半导体项目，对核心技术人才需求持续增长。人才短缺与流失风险显著。公司若未能完善股权激励计划，核心技术人才或将流失，削弱企业技术攻坚与产品迭代能力。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65,894.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85 %；利润总额 3,610.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60.53 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486,404.71 万元，较期初增加 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476,917.41 万元，较期初增加 0.62 %。

（四）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58,941,289.28	616,709,361.77	6.85
营业成本	553,116,758.62	519,793,728.70	6.41
销售费用	29,901,304.47	18,684,138.85	60.04
管理费用	211,449,058.46	90,627,442.15	133.32
财务费用	-17,471,615.36	-38,643,132.49	54.79
研发费用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22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52,782.81	204,997,352.66	7.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8,235,124.52	-328,825,894.65	-1,82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499,078.63	16,309,354.31	2,999.4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6.85%，主要系公司制造与服务板块持续加大市场

开拓力度。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6.41%，主要系公司人工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上升 60.04%，主要系本期新增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上升 133.32%，主要系公司新增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54.79%，主要系受存量资金规模变动影响，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同比上升 221.21%，主要系加大研发投入，人员、动燃费、折旧摊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7.88%，主要系销售回款及收到税费返还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824.49%，主要系购入结构性存款产品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2999.44%，主要系新增外部借款。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607,186,337.51	14.51	9,409,285,678.47	39.11	-61.66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38,933,548.35	14.23	250,339,764.37	1.04	1,313.65	(2)
应收票据	213,981,204.53	0.86	344,202,253.24	1.43	-37.83	(3)
应收账款	1,177,241,214.22	4.73	1,318,713,632.87	5.48	-10.73	
应收款项融资	34,072,610.93	0.14	75,586,045.02	0.31	-54.92	(4)
预付款项	33,389,125.88	0.13	37,174,965.09	0.15	-10.18	
其他应收款	4,237,421.14	0.02	2,978,722.13	0.01	42.26	(5)
存货	1,073,443,441.19	4.32	881,031,213.39	3.66	21.84	(6)
其他流动资产	224,429,204.98	0.90	351,591,788.15	1.46	-36.17	(7)
长期股权投资	141,043,320.52	0.57	224,328,682.98	0.93	-37.13	(8)
固定资产	5,516,129,191.10	22.19	5,749,329,070.07	23.90	-4.06	
在建工程	5,882,176,011.14	23.66	4,228,492,429.86	17.57	39.11	(9)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使用权资产	13,476,886.12	0.05	9,920,851.88	0.04	35.84	(10)
无形资产	549,131,965.68	2.21	556,782,671.03	2.31	-1.37	
长期待摊费用	13,075,727.78	0.05	271,024.12	-	4,724.56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813,123.99	1.41	257,335,634.85	1.07	35.94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4,183,837.40	9.19	151,752,746.08	0.63	1,405.20	(13)
短期借款	653,978,374.58	2.63	52,228,095.71	0.22	1,152.16	(14)
应付票据	212,706,851.85	0.86	181,834,996.08	0.76	16.98	
应付账款	1,330,678,704.93	5.35	1,178,870,446.36	4.90	12.88	
应付职工薪酬	193,581,107.79	0.78	117,063,527.06	0.49	65.36	(15)
应交税费	121,625,304.41	0.49	48,807,776.60	0.20	149.19	(16)
其他应付款	60,637,253.93	0.24	2,149,375,127.36	8.93	-97.18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382,841.02	0.99	218,947,118.40	0.91	12.99	
其他流动负债	69,723,064.23	0.28	184,425,906.01	0.77	-62.19	(18)
长期借款	769,919,623.00	3.10	749,438,500.00	3.11	2.73	
租赁负债	11,386,843.88	0.05	7,011,387.32	0.03	62.41	(19)
递延收益	760,895,441.47	3.06	793,628,270.75	3.30	-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975,739.88	0.29	77,840,799.29	0.32	-7.53	

其他说明

- (1)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61.66%，主要系公司购买结构性理财及偿还借款所致；
- (2) 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1,313.65%，主要系公司新增购买结构性理财所致；
- (3)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37.83%，主要系公司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 (4)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 54.92%，主要系公司低风险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 (5)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项较期初增加 42.26%，主要系公司新增租房押金、保证金所致；
- (6) 报告期内，存货较期初增加 21.84%，主要系公司制造与服务板块产能提升备货及产品与方案板块订单增加备货所致；
- (7)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36.17%，主要系公司收到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所致；
- (8)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 37.13%，主要系公司处置股权所致；
- (9)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39.11%，主要系公司新增产线加大投入所致；
- (10) 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加 35.84%，主要系公司新增宿舍、办事处等房屋租赁所致；
- (11)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4,724.56%，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设备延保费所致；
- (12)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35.94%，主要系公司可抵扣亏损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3)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1,405.20%，主要系公司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 (14)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1,152.16%，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 (15)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 65.36%，主要系公司本期人员增加所致；

- (16)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149.19%，主要系本期处置股权税费增加所致；
- (17)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97.18%，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关联方借款所致；
- (18)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62.19%，主要系信用证及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减少所致；
- (19) 报告期内，租赁负债较期初增加 62.41%，主要系公司新增宿舍、办事处等房屋租赁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828,621.07	183,980,852.82	信用证和票据保证金、公共维修基金、住房基金、ETC 押金
应收票据	9,652,588.85	31,797,115.37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665,198.12	40,061,951.33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1,365,596,973.26	1,384,839,512.74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0.00	4,061,201.1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8,842,664.02	120,269,809.08	借款抵押
合计	1,509,586,045.32	1,765,010,442.52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6,000,000.00	0.00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增资	144,000,000.00	20.87%	自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缴金额14,400 万元，占认缴金额的80%	-1,972,967.04	
合计	/	/	144,000,000.00	/	/	/	-1,972,967.04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75,586,045.02						-41,513,434.09	34,072,610.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8,832.92		40,688.74					1,309,52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339,764.37	15,074,805.84			9,083,277,916.67	5,810,293,786.32	534,847.79	3,538,933,548.35
合计	327,194,642.31	15,074,805.84	40,688.74	-	9,083,277,916.67	5,810,293,786.32	-40,978,586.30	3,574,315,680.9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八)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九)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等；	1,200,000.00	1,471,261.77	1,146,424.19	34,100.74	-35,283.14	-26,339.54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元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等	25,550.78	56,339.72	10,714.25	13,829.64	-1,547.52	-1,281.36
北京电控集成电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等	2,000,000.00	914,423.24	872,668.49	0.62	-8,616.80	-8,616.8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刘锋	总经理	聘任
金春燕	董事	选举
淮永进	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总经理	离任
李剑锋	副总经理	离任
唐晓琦	副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收到公司原董事、总经理淮永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淮永进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总经理等职务。淮永进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日，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聘任刘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提名金春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非累计投票的方式选举金春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收到公司原副总经理李剑锋先生及唐晓琦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李剑锋先生及唐晓琦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剑锋先生及唐晓琦女士辞职后均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 不适用**（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 不适用**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https://hjxxpl.bevoice.com.cn:8002/home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并在 2025 年 2 月 13 日依法将 2024 年环保信息进行公开，详细信息请查阅表格中链接。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为充分贯彻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北京市国资委、北京电控党委乡村振兴工作部署，2025 年上半年，组织开展对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和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的扶贫活动，公司通过扶贫采购投入了 154,440 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京东方创投、电控产投、电子城、联芯一号、联芯二号、联芯三号、联芯五号、联芯六号、联芯七号、联芯八号、联芯九号、联芯十号和联芯十一号等十家员工持股平台、盐城高投	注 1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亦庄国投	注 2	2022 年 6 月 18 日	是	113,014,423 股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5,898,466 股为 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京国瑞	注 2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45,205,769 股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55,898,466 股 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20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年 9 月 25 日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长城资管	注 3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13,038,236 股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 9,316,411 股为 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长谢小明, 董事、总经理淮永进, 董事王海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霍凤祥、财务总监徐涛, 副总经理张晖、李剑锋、唐晓琦、陈兆震	注 4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张彦、韦仕贡、周源、ZHANGXIAOLIN	注 5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外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6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	注 7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9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1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2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注 13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	5%以上股东京国瑞、亦庄国投、京东方创投、国家集成电路基金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4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5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6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7	2022 年 6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公司董事谢小明、淮永进、王海鹏，高级管理人员霍凤祥、张晖、徐涛、李剑锋、唐晓琦、陈兆震	注 18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2	2024 年 9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京东方创投、电控产投、电子城、联芯一号、联芯二号、联芯三号、联芯五号、联芯六号、联芯七号、联芯八号、联芯九号、联芯十号和联芯十一号等十家员工持股平台、盐城高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2.在上述相应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首发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首发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4.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5.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关于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可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相关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4.减持股份的数量

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企业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企业于本次上市时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包括本企业在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的 25%。

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本企业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包括本企业在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的 25%。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6.遵守届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的相关规定

在本企业进行减持行为时，本企业亦将遵守本企业届时应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京东方创投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 3.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关于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电控产投、电子城、联芯一号、联芯二号、联芯三号、联芯五号、联芯六号、联芯七号、联芯八号、联芯九号、联芯十号和联芯十一号等十家员工持股平台、盐城高投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公司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注 2:

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亦庄国投、京国瑞
亦庄国投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2.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股份，本公司承诺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 4.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关于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6.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京国瑞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2.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股份，本企业承诺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 4.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若本企业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关于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注 3:

长城资管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2.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股份，本公司承诺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 4.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注 4:

公司董事长谢小明，董事、总经理淮永进，董事王海鹏，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霍凤祥、财务总监徐涛，副总经理张晖、李剑锋、唐晓琦、陈兆震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 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之股份。
-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首发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 4.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 5.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 6.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按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注 5:

核心技术人员张彦秀、韦仕贡、周源、ZHANGXIAOLIN 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 2.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 3.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 4.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注 6: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条件时：

-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内容，依法履行回购本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
- 2.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3.本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前述要求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4.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条件时：

-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内容，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
- 2.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 3.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4.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①本公司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如果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公司将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可以中止实施稳定股价计划或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外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

案的相关条件时：

-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内容，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
- 2.本人作为董事，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4.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①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照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7: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根据届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因本公司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特此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承诺

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根据届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因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特此承诺。

注 8: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

诺或替代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承诺

- 1.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 2.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给予补偿；
- 3.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9: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承诺

本公司承诺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遵守、执行并促使发行人遵守、执行届时有效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承诺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注 10:

关于回购及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1 个月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

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1个月内启动股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本公司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公司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1: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承诺

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的出具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
- 3.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4.如本公司未履行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前述赔偿责任履行完毕前，不得转让（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同时不得领取发行人向其分配的利润，发行人有权以本公司所将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 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如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同意公司根据情节轻重调减或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或津贴（如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 3.持有公司股份的，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4.如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不得作为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激励对象，不得参与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 5.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
- 6.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7.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注 1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 1.除发行人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 2.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持股 5%以上的机构股东的事实改变前，本公司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 3.本公司将持续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 4.本公司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或投资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 5.若未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该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
如未来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立项从事其他方向的研究，本公司将在充分听取发行人管理层意见、确认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后，再行对此研发事项进行表决。
- 6.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 7.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承诺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公司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注 13: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 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参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3.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
- 4.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本公司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保证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持股 5%以上股东京国瑞、亦庄国投、京东方创投承诺

-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 2.本企业/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4.本企业/本公司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持股 5%以上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承诺

-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 2.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4.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注 14: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发生占用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15:

公司承诺

-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 2.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 3.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1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自 2019 年 12 月起，本公司已解除对燕东微及/或其子公司相关全部银行账户的资金归集，且本公司未要求燕东微及/或其子公司以其他任何方式进行资金

归集。为维护燕东微及/或其子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未来亦不会再对燕东微及/或其子公司进行资金归集。

注 17:

关于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日之前，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未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补缴相关费用、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注 18:

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2023年1月16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谢小明、淮永进、王海鹏，高级管理人员霍凤祥、张晖、徐涛、李剑锋、唐晓琦、陈兆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6年6月15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延长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注 19: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2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确保本次发行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出以下承诺：

1.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 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2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特定期间不减持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所取得的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 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情形。自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也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计划。
3. 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的股份，则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注 22:

- (1)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解除限售/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 (2)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贷款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 (3)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4)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5,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025 年 1 月 14 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是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8,300,0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是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30 年 9 月 8 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5,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0 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9 年 6 月 6 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5,071,651.7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5,071,651.7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5,071,651.7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5,071,651.7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13日	3,953,446,216.66	3,756,513,376.97	3,756,513,376.97	/	3,774,054,827.45	/	100.47	0.00	71,600,000.00	1.91	0.00
合计	/	3,953,446,216.66	3,756,513,376.97	3,756,513,376.97	/	3,774,054,827.45	/	100.47	0.00	71,600,000.00	1.91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特色工艺 12 吋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000,000,000.00		3,003,660,827.45	100.12	一阶段：2023 年 4 月试生产，2024 年 7 月产品达产；二阶段：2024 年 4 月试生产，2026 年 7 月项目达产。	否	是	不适用	28,027,785.39	已完成高密度功率器件工艺平台搭建并通过客户可靠性认证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756,513,376.97	71,600,000.00	770,394,000.00	101.83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3,756,513,376.97	71,600,000.00	3,774,054,827.45	/	/	/	/	/	28,027,785.39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165,429.81 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2 月 24 日出具《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1140 号）核验。2023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4 月 25 日	4,000.00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6 年 4 月 24 日	500.00	否

其他说明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有效期限内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就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 500 万元。其中：保本型结构性产品余额 500 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5 年 6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04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燕东微本次向特定对象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5,083,986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19,999,989.9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4,922,641.5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05,077,348.4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5,083,98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779,993,362.46 元转入资本公积。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本次发行新增的 225,083,986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项目	新增前	新增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8	13.15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4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420,573,126	34.96	420,573,126	420,573,126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68,912,889	14.04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1,991,041	101,023,382	8.4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950,000	98,154,235	8.16	0	0	无	0	其他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0	93,164,110	7.74	93,164,110	93,164,110	无	0	国有法人
盐城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5,205,769	3.76	45,205,769	45,205,769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2,602,884	1.88	22,602,884	22,602,884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19,137,893	1.5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0	17,074,784	1.4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0	14,228,987	1.18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京国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4,228,987	1.18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8,912,889	人民币普通股	168,912,889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01,023,382	人民币普通股	101,023,382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98,154,235	人民币普通股	98,154,23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137,893	人民币普通股	19,137,893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17,074,784	人民币普通股	17,074,784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4,228,987	人民币普通股	14,228,987			

北京京国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228,987	人民币普通股	14,228,98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99,888	人民币普通股	5,699,888
张王斌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230,498	人民币普通股	4,230,49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20,573,126	2026-06-16	0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3,164,110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盐城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205,769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602,884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316,411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北京联芯一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0,000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北京联芯二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0,000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北京联芯八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0,000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9	北京联芯九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0,000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北京联芯五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0,000	2025-12-16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盐城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芯一号、联芯二号、联芯五号、联芯八号、联芯九号均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	/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	/
北京京国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2 年 12 月 16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607,186,337.51	9,409,285,678.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538,933,548.35	250,339,764.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13,981,204.53	344,202,253.24
应收账款	七、5	1,177,241,214.22	1,318,713,632.8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4,072,610.93	75,586,045.02
预付款项	七、8	33,389,125.88	37,174,965.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237,421.14	2,978,722.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73,443,441.19	881,031,213.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24,429,204.98	351,591,788.15
流动资产合计		10,011,469,664.28	12,774,202,673.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1,043,320.52	224,328,682.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309,521.66	1,268,832.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02,237,897.27	106,512,074.51
固定资产	七、21	5,516,129,191.10	5,749,329,070.07
在建工程	七、22	5,882,176,011.14	4,228,492,429.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3,476,886.12	9,920,851.88
无形资产	七、26	549,131,965.68	556,782,671.0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3,075,727.78	271,02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49,813,123.99	257,335,63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284,183,837.40	151,752,746.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52,577,482.66	11,285,994,018.30
资产总计		24,864,047,146.94	24,060,196,692.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53,978,374.58	52,228,095.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12,706,851.85	181,834,996.08
应付账款	七、36	1,330,678,704.93	1,178,870,446.36
预收款项	七、37	82,060.00	
合同负债	七、38	5,015,246.39	5,012,815.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3,581,107.79	117,063,527.06
应交税费	七、40	121,625,304.41	48,807,776.60
其他应付款	七、41	60,637,253.93	2,149,375,127.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47,382,841.02	218,947,118.4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9,723,064.23	184,425,906.01
流动负债合计		2,895,410,809.13	4,136,565,809.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769,919,623.00	749,438,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386,843.88	7,011,387.32
长期应付款	七、48	526,074.37	525,320.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60,895,441.47	793,628,27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1,975,739.88	77,840,799.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4,703,722.60	1,628,444,278.06
负债合计		4,510,114,531.73	5,765,010,08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02,894,111.00	1,202,894,1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204,544,083.92	12,191,712,667.29
减：库存股	七、56	49,996,702.37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7,513.49	140,804.46
专项储备	七、58	1,827,214.52	746,598.97
盈余公积	七、59	22,183,210.54	22,183,210.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87,759,651.89	1,260,154,31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69,174,056.01	14,677,831,705.75
少数股东权益		5,584,758,559.20	3,617,354,898.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53,932,615.21	18,295,186,60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864,047,146.94	24,060,196,692.14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359,535.24	357,944,76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7,177,842.41	50,106,956.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370,978.17	18,324,177.69
应收账款	十九、1	268,958,214.56	261,881,687.35
应收款项融资		9,196,668.37	15,590,072.79
预付款项		2,208,494.51	1,404,616.4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75,682,301.74	83,259,963.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九、2	50,000,000.00	50,000,000.00
存货		8,186,852.66	7,705,644.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49,664.06
流动资产合计		1,861,140,887.66	801,767,546.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2,667,593,779.28	12,665,883,67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9,521.66	1,268,832.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4,667,166.51	106,512,074.51
固定资产		114,134,132.04	100,635,724.32
在建工程		83,420,980.93	102,975,264.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2,111.04	380,282.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98,765.40	17,366,068.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84,996,456.86	12,995,021,920.97
资产总计		14,846,137,344.52	13,796,789,46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1,6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289,071.59	193,728,919.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3,468.88	83,455.53
应付职工薪酬		27,831,228.86	23,800,547.63
应交税费		98,041,964.24	619,477.87
其他应付款		22,019,970.12	42,799,353.81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39,221.17	5,269,295.96
流动负债合计		919,174,924.86	266,301,05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26,074.37	525,320.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734,393.01	53,693,90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6,976.77	2,811,633.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67,444.15	57,030,857.17
负债合计		974,342,369.01	323,331,90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2,894,111.00	1,202,894,1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25,973,587.88	12,113,142,171.25
减：库存股		49,996,702.37	-
其他综合收益		-190,478.34	-12,160.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183,210.54	22,183,210.54
未分配利润		570,931,246.80	135,250,227.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71,794,975.51	13,473,457,55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46,137,344.52	13,796,789,467.27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8,941,289.28	616,709,361.7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58,941,289.28	616,709,36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7,504,185.15	714,104,105.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53,116,758.62	519,793,728.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6,495,389.52	10,315,673.33
销售费用	七、63	29,901,304.47	18,684,138.85
管理费用	七、64	211,449,058.46	90,627,442.15
研发费用	七、65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财务费用	七、66	-17,471,615.36	-38,643,132.49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4,130,395.28	10,665,447.59

利息收入	七、66	35,456,522.61	52,551,026.80
加：其他收益	七、67	92,480,724.50	43,727,550.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41,230,026.47	2,583,125.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836,798.43	-340,613.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918,926.59	11,645,780.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71,322.97	-539,865.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7,358,557.83	-41,075,196.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73,138.52	31,397,560.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63,762.37	-49,655,788.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08,935.55	112,449.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4,673.65	1,646,769.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08,024.27	-51,190,108.3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3,329,774.43	-22,902,94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37,798.70	-28,287,163.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37,798.70	-28,287,163.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605,338.4	-15,133,992.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67,539.70	-13,153,17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78,317.95	-6,371.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78,317.95	-6,371.0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40,688.74	-23,525.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77	40,688.74	-23,525.5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219,006.69	17,154.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219,006.69	17,154.4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259,480.75	-28,293,534.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427,020.45	-15,140,364.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167,539.70	-13,153,170.9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07,976.16 元。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06,034,589.75	132,678,087.0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75,930,614.12	86,170,383.98
税金及附加		3,545,619.95	3,830,473.31
销售费用		1,912,900.36	1,472,739.98
管理费用		39,432,104.15	32,430,727.09
研发费用		17,239,823.65	11,279,168.31
财务费用		-2,790,808.12	-5,180,316.21
其中：利息费用		1,600,000.00	
利息收入		4,554,698.19	5,164,495.24
加：其他收益		2,485,529.60	1,323,123.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35,242,810.07	-315,602.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6,993.69	-334,139.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8,527.34	488,219.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212.66	752,218.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4.41	-46,749.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636,714.40	4,876,119.94
加：营业外收入		25,000.00	9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3.64	0.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661,540.76	4,966,119.93
减：所得税费用		74,980,521.06	-545,787.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681,019.70	5,511,90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681,019.70	5,511,907.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8,317.95	-6,371.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88.74	-23,525.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688.74	-23,525.5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006.69	17,154.4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006.69	17,154.4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5,502,701.75	5,505,536.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9,551,352.34	706,986,885.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4,225,526.93	203,579,285.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9,383,126.32	211,704,81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3,160,005.59	1,122,270,982.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4,258,330.57	560,065,943.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392,864.85	265,441,32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98,521.63	58,917,81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7,857,505.73	32,848,54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007,222.78	917,273,6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21,152,782.81	204,997,352.66

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166,45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15,869.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621.00	165,404,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980,277,916.67	2,402,419,638.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0,582,865.32	2,567,823,98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9,540,073.17	1,356,649,88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083,277,916.67	1,5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18,817,989.84	2,896,649,88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8,235,124.52	-328,825,89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5,571,2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5,571,2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5,126,612.71	30,84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743.17	43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0,706,555.88	478,84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3,004,777.00	19,3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73,517.25	58,535,663.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57,929,183.00	384,650,98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5,207,477.25	462,536,645.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499,078.63	16,309,354.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73,576.46	310,310.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3,156,839.54	-107,208,877.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2,166,910.47	4,775,002,77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9,010,070.93	4,667,793,893.33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29,421.57	103,263,501.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95,276.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513,121.53	20,940,62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442,543.10	124,999,39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41,151.52	57,848,079.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80,451.04	31,079,489.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47,391.76	6,515,18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132,580.95	223,089,40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301,575.27	318,532,16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59,032.17	-193,532,763.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0,166,458.00	3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823.2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0	110,386,90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117,281.25	143,386,90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55,853.92	14,951,67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000,000.00	1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5,255,853.92	674,951,67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38,572.67	-531,564,765.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8,743.17	-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8,743.17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7,964,16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96,702.37	12,09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6,702.37	47,976,25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12,040.80	-47,976,257.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94.99	70,98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96,559.03	-773,002,80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032,939.78	981,850,827.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036,380.75	208,848,023.64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2,894,111.00				12,191,712,667.29		140,804.46	746,598.97	22,183,210.54		1,260,154,313.49		14,677,831,705.75	3,617,354,898.90	18,295,186,604.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2,894,111.00				12,191,712,667.29		140,804.46	746,598.97	22,183,210.54		1,260,154,313.49		14,677,831,705.75	3,617,354,898.90	18,295,186,60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31,416.63	49,996,702.37	-178,317.95	1,080,615.55			127,605,338.40		91,342,350.26	1,967,403,660.30	2,058,746,010.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317.95				127,605,338.40		127,427,020.45	-68,167,539.70	59,259,480.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31,416.63	49,996,702.37							-37,165,285.74	2,035,571,200.00	1,998,405,914.2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35,571,200.00	2,035,571,2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773,030.19								98,773,030.19		98,773,030.19

4. 其他					-85,941,613.56	49,996,702.37							-135,938,315.93		-135,938,315.9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80,615.55					1,080,615.55		1,080,615.55
1. 本期提取								2,501,909.35					2,501,909.35		2,501,909.35
2. 本期使用								-1,421,293.80					-1,421,293.80		-1,421,293.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2,894,111.00				12,204,544,083.92	49,996,702.37	-37,513.49	1,827,214.52	22,183,210.54		1,387,759,651.89		14,769,174,056.01	5,584,758,559.20	20,353,932,615.2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9,104,111.00				12,151,587,134.86		10,952.44		18,142,964.25		1,490,274,634.01		14,859,119,796.56	148,313,287.48	15,007,433,08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104,111.00				12,151,587,134.86		10,952.44		18,142,964.25		1,490,274,634.01		14,859,119,796.56	148,313,287.48	15,007,433,08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990,209.85		-6,371.06				-63,098,157.38		-61,114,318.59	-13,153,170.98	-74,267,489.57

少以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6,371.06					-15,133,992.94		-15,140,364.00	-13,153,170.98	-28,293,534.9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990,209.85								1,990,209.85		1,990,209.85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1,310,734.18								1,310,734.18		1,310,734.18
4. 其他					679,475.67								679,475.67		679,475.67
(三) 利润分 配											-47,964,164.44		-47,964,164.44		-47,964,164.4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7,964,164.44		-47,964,164.44		-47,964,164.44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148,971.21					2,148,971.21		2,148,971.21
2. 本期使用								-2,148,971.21					-2,148,971.21		-2,148,971.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104,111.00				12,153,577,344.71		4,581.38		18,142,964.25		1,427,176,476.63		14,798,005,477.97	135,160,116.50	14,933,165,594.47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2,894,111.00				12,113,142,171.25	-	-12,160.39		22,183,210.54	135,250,227.10	13,473,457,55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2,894,111.00	-	-	-	12,113,142,171.25	-	-12,160.39	-	22,183,210.54	135,250,227.10	13,473,457,55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31,416.63	49,996,702.37	-178,317.95			435,681,019.70	398,337,416.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317.95			435,681,019.70	435,502,70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31,416.63	49,996,702.37					-37,165,285.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773,030.19						98,773,030.19
4．其他					-85,941,613.56	49,996,702.37					-135,938,315.93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2,894,111.00				12,125,973,587.88	49,996,702.37	-190,478.34	-	22,183,210.54	570,931,246.80	13,871,794,975.5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9,104,111.00				12,073,016,638.82		-142,012.41		18,142,964.25	146,852,174.93	13,436,973,87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104,111.00				12,073,016,638.82		-142,012.41		18,142,964.25	146,852,174.93	13,436,973,876.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3,446.34		-6,371.06			-42,452,256.65	-40,515,181.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71.06			5,511,907.79	5,505,536.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3,446.34						1,943,446.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0,734.18						1,310,734.18
4. 其他					632,712.16						632,712.16
（三）利润分配										-47,964,164.44	-47,964,164.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964,164.44	-47,964,164.4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104,111.00				12,074,960,085.16		-148,383.47		18,142,964.25	104,399,918.28	13,396,458,695.22

公司负责人：张劲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彦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景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燕东微电子有限公司，系经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在北京市成立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3月26日，燕东微更名为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1125734D的营业执照。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02,894,111.00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西八间房，总部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实际控制人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半导体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分立器件及模拟集成电路、高稳定集成电路及器件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以及提供开放式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服务。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无变化，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超过10%且金额超过500万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单项金额超过10%且金额超过500万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超过10%且金额超过500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单项金额超过10%且金额超过5000万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绝对值占合并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的比例超过10%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股权投资活动现金流占股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比例超过10%且金额超过5000万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

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

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 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 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 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 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 (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 (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 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 (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

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

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无信用评级或信用评级一般，历史上曾发生过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一般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

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为日常活动中员工备用金及代扣代缴款项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

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

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子公司享有的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

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共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5.00	4.75-2.3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5	5.00	19.00-6.33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8	5.00	19.00-11.88
电子专用设备	直线法	3-10	5.00	31.67-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10	5.00	31.67-9.50
其他	直线法	3-10	5.00	31.67-9.5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数据资源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规定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3-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经复核，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为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

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退休的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4、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对于国内销售的产品，以产品发运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

②对于国外销售的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办理完毕出口清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七、注释 51.递延收益/注释 74.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

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计税方法：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增值额； 简易计税方法：不动产租赁收入； 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13%、9%、6%； 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和免抵增值税税额之和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和免抵增值税税额之和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和免抵增值税税额之和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计缴	1.20%；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按计税土地面积计缴	1.5 元、3 元、5 元、 12 元/平方米/年
企业所得税	实际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瑞普北光电子有限公司	15%
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	15%
北京飞宇微电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北京锐达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5%
北京顿思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芯连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电控集成电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按照各省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税务局等部门联合下发的通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按 15%的比例缴纳所得税。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享受税收优惠的公司如下所示：

本公司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复审后的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GS202411000080），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复审后的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GS202411000074），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锐达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复审后的有效期为三年（证书编号：GR202411001440），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复审后的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GS202311000139），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瑞普北光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复审后的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GS202411000075），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飞宇微电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审核后的有效期为三年（证书编号：GS202311000141），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符合该项政策的要求，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芯连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顿思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为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财税【2023】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财税【2022】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00	20.00
银行存款	3,519,010,045.93	9,152,166,890.47
其他货币资金	14,828,621.07	183,980,852.82
未到期应收利息	73,347,645.51	73,137,915.18
合计	3,607,186,337.51	9,409,285,678.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14,297,254.28	50,916,764.92
公共维修基金	99,568.54	99,568.54
住房基金	426,505.83	425,752.1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92.42	52,535,567.20
保函保证金		80,000,000.00
ETC 押金	3,200.00	3,200.00
合计	14,828,621.07	183,980,852.8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38,933,548.35	250,339,764.37	/
其中：			
其他	3,538,933,548.35	250,339,764.37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538,933,548.35	250,339,764.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400,574.21	111,129,746.02
商业承兑票据	94,580,630.32	233,072,507.22
合计	213,981,204.53	344,202,253.2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52,588.85
合计	9,652,588.8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132,733.38
商业承兑票据		13,896,328.12
合计		61,029,061.5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521,972.39	100.00	6,540,767.86	2.97	213,981,204.53	359,809,781.59	100.00	15,607,528.35	4.34	344,202,253.2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9,400,574.21	54.14			119,400,574.21	111,129,746.02	30.89			111,129,746.02
商业承兑汇票	101,121,398.18	45.86	6,540,767.86	6.47	94,580,630.32	248,680,035.57	69.11	15,607,528.35	6.28	233,072,507.22

合计	220,521,972.39	/	6,540,767.86	/	213,981,204.53	359,809,781.59	/	15,607,528.35	/	344,202,253.2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01,121,398.18	6,540,767.86	6.47
合计	101,121,398.18	6,540,767.86	6.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5,607,528.35	-9,066,760.49				6,540,767.86
合计	15,607,528.35	-9,066,760.49				6,540,767.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4,450,933.53	913,548,666.29
1 年以内小计	814,450,933.53	913,548,666.29
1 至 2 年	329,006,437.98	453,676,555.62
2 至 3 年	134,258,791.50	53,166,874.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555,819.17	2,210,550.84
4 至 5 年	1,191,307.00	1,178,724.80
5 年以上	337,316.00	265,595.20
合计	1,291,800,605.18	1,424,046,967.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1,800,605.18	100.00	114,559,390.96	8.87	1,177,241,214.22	1,424,046,967.55	100.00	105,333,334.68	7.40	1,318,713,632.87
其中：										
账龄组合										
	1,291,800,605.18	100.00	114,559,390.96	8.87	1,177,241,214.22	1,424,046,967.55	100.00	105,333,334.68	7.40	1,318,713,632.87
合计	1,291,800,605.18		/ 114,559,390.96		/ 1,177,241,214.22	1,424,046,967.55		/ 105,333,334.68		/ 1,318,713,632.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14,450,933.57	40,722,546.69	5.00
1—2 年	329,006,437.94	32,900,643.80	10.00
2—3 年	134,258,791.50	26,851,758.30	20.00
3—4 年	12,555,819.17	12,555,819.17	100.00
4—5 年	1,191,307.00	1,191,307.00	100.00
5 年以上	337,316.00	337,316.00	100.00
合计	1,291,800,605.18	114,559,390.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333,334.68	9,226,056.28				114,559,390.96
其中：账龄组合	105,333,334.68	9,226,056.28				114,559,390.96
合计	105,333,334.68	9,226,056.28				114,559,390.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9,211,211.19		339,211,211.19	26.26	38,447,957.17
第二名	230,180,643.96		230,180,643.96	17.82	17,807,038.93
第三名	131,947,855.56		131,947,855.56	10.21	12,092,888.70
第四名	65,608,236.18		65,608,236.18	5.08	5,360,536.36
第五名	53,502,880.04		53,502,880.04	4.14	3,827,943.49
合计	820,450,826.93		820,450,826.93	63.51	77,536,364.6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4,072,610.93	75,586,045.0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4,072,610.93	75,586,045.02
合计	34,072,610.93	75,586,045.0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5,198.12
合计	665,198.1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39,806,573.60	
合计	139,806,573.6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893,125.86	83.54	32,964,541.12	88.66
1至2年	5,121,143.00	15.34	1,024,210.97	2.76
2至3年	361,992.00	1.08	1,091,088.00	2.94
3年以上	12,865.02	0.04	2,095,125.00	5.64
合计	33,389,125.88	100.00	37,174,965.0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815,929.33	29.40
第二名	1,284,109.62	3.85
第三名	1,167,607.02	3.50
第四名	1,134,988.74	3.40
第五名	1,056,210.10	3.16
合计	14,458,844.81	43.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37,421.14	2,978,722.13
合计	4,237,421.14	2,978,722.1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34,633.98	2,813,907.79
1 年以内小计	4,134,633.98	2,813,907.79
1 至 2 年	231,000.00	231,000.00
2 至 3 年	12,000.00	16,8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306.00	1,506.00
4 至 5 年		34,300.00
5 年以上	46,300.00	62,000.00
合计	4,430,239.98	3,159,513.7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552,262.81	1,375,813.08
备用金	33,750.00	52,400.00
往来款项	908,920.17	23,506.00
其他	935,307.00	1,707,794.71
合计	4,430,239.98	3,159,513.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991.66		54,800.00	180,791.6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027.18			62,027.18
本期转回			50,000.00	5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88,018.84		4,800.00	192,818.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80,791.66	62,027.18	50,000.00			192,818.84
合计	180,791.66	62,027.18	50,000.00			192,818.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9,049.30	13.52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	29,952.47
第二名	519,670.78	11.73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	25,983.54
第三名	345,000.00	7.79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1-2年	28,800.00
第四名	190,734.58	4.30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	9,536.73
第五名	185,000.00	4.18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	9,250.00
合计	1,839,454.66	41.52	/	/	103,522.7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5,427,844.72	2,662,670.20	542,765,174.52	547,712,864.86	2,499,210.36	545,213,654.50
在产品	195,124,897.62	59,868,144.52	135,256,753.10	223,595,050.52	82,951,176.83	140,643,873.69
库存商品	292,802,855.04	89,044,731.25	203,758,123.79	157,001,569.24	48,166,057.95	108,835,511.29
合同履约成本	75,891,698.13	-	75,891,698.13	30,302,818.06		30,302,818.06
发出商品	128,180,398.69	12,408,707.04	115,771,691.65	66,614,882.71	10,579,526.86	56,035,355.85
合计	1,237,427,694.20	163,984,253.01	1,073,443,441.19	1,025,227,185.39	144,195,972.00	881,031,213.3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99,210.36	1,168,065.64		1,004,605.80		2,662,670.20
在产品	82,951,176.83	22,371,914.20		45,454,946.51		59,868,144.52
库存商品	48,166,057.95	72,176,594.48		31,297,921.18		89,044,731.25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0,579,526.86	11,641,983.51		9,812,803.33		12,408,707.04
合计	144,195,972.00	107,358,557.83		87,570,276.82		163,984,253.0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04,555,555.55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103,298,611.11
合计	104,555,555.55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103,298,611.1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3,496,609.62	351,049,454.69
预缴企业所得税额	50,505.19	90,325.79
其他	882,090.17	452,007.67
合计	224,429,204.98	351,591,788.1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04,555,555.55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103,298,611.1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4,555,555.55		-104,555,555.55	-103,298,611.11		-103,298,611.11
合计	0.00		0.00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初 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双仪微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	117,312,395.42			21,000,000.00	-10,151,775.17	-219,006.69	-85,941,613.56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107,016,287.56		36,000,000.00		-1,972,967.04						141,043,320.52	
小计	224,328,682.98		36,000,000.00	21,000,000.00	-12,124,742.21	-219,006.69	-85,941,613.56				141,043,320.52	
合计	224,328,682.98		36,000,000.00	21,000,000.00	-12,124,742.21	-219,006.69	-85,941,613.56				141,043,320.5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 确认 的股 利收 入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北京电子城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有 限公司	1,268,832.92			40,688.74			1,309,521.66			190,478.34	
合计	1,268,832.92			40,688.74			1,309,521.66			190,478.34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063,000.32	146,619,313.84		180,682,314.1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91,491.55	3,402,956.24		4,194,447.79
(1) 处置				-
(2) 其他转出	791,491.55	3,402,956.24		4,194,447.79
4.期末余额	33,271,508.77	143,216,357.60		176,487,866.3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81,576.83	54,288,662.82		74,170,239.65
2.本期增加金额	380,294.00	1,464,614.00		1,844,908.00
(1) 计提或摊销	380,294.00	1,464,614.00		1,844,908.00
3.本期减少金额	471,174.67	1,294,003.88		1,765,178.5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71,174.67	1,294,003.88		1,765,178.55
4.期末余额	19,790,696.16	54,459,272.94		74,249,969.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80,812.61	88,757,084.66		102,237,897.27
2.期初账面价值	14,181,423.49	92,330,651.02		106,512,074.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16,129,191.10	5,749,329,070.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516,129,191.10	5,749,329,070.0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专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25,275,761.13	1,828,381,044.83	6,233,038.96	4,812,473,648.13	38,330,763.27	21,013,367.90	7,531,707,624.22
2.本期增加金额	791,491.55	31,390,070.16	162,800.00	30,139,635.43	9,644,342.78	248,587.34	72,376,927.26
（1）购置	-	-	162,800.00	1,621,946.90	9,434,696.76	165,879.82	11,385,323.48
（2）在建工程转入	-	31,390,070.16	-	28,517,688.53	209,646.02	82,707.52	60,200,112.23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791,491.55	-	-	-	-	-	791,491.55
3.本期减少金额	-	705,136.25	736,820.00	1,598,208.39	492,777.40	28,575.89	3,561,517.93
（1）处置或报废	-	705,136.25	736,820.00	698,761.44	492,777.40	28,575.89	2,662,070.98
（2）转入在建工程	-	-	-	842,477.88	-	-	842,477.88
（3）其他	-	-	-	56,969.07	-	-	56,969.07
4.期末余额	826,067,252.68	1,859,065,978.74	5,659,018.96	4,841,015,075.17	47,482,328.65	21,233,379.35	7,600,523,033.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2,250,985.64	528,220,615.87	4,708,823.65	1,066,666,135.57	27,550,570.78	17,163,266.17	1,766,560,397.68
2.本期增加金额	12,028,055.61	65,211,723.21	160,319.95	222,529,730.97	3,418,668.00	707,759.65	304,056,257.39
（1）计提	11,556,880.94	65,211,723.21	160,319.95	222,529,730.97	3,418,668.00	707,759.65	303,585,082.72
（2）其他	471,174.67						471,174.67
3.本期减少金额	-	64,033.36	736,820.00	758,302.40	456,662.90	25,150.43	2,040,969.09
（1）处置或报废	-	64,033.36	736,820.00	669,336.72	456,662.90	25,150.43	1,952,003.41
（2）转入在建工程	-	-	-	88,965.68	-	-	88,965.68
（3）其他	-	-	-	-	-	-	-
4.期末余额	134,279,041.25	593,368,305.72	4,132,323.60	1,288,437,564.14	30,512,575.88	17,845,875.39	2,068,575,685.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5,615,151.93		203,004.54			15,818,156.4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	15,615,151.93	-	203,004.54	-	-	15,818,156.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1,788,211.43	1,250,082,521.09	1,526,695.36	3,552,374,506.49	16,969,752.77	3,387,503.96	5,516,129,191.10
2.期初账面价值	703,024,775.49	1,284,545,277.03	1,524,215.31	3,745,604,508.02	10,780,192.49	3,850,101.73	5,749,329,070.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电子专用设备	94,458,923.54	38,329,945.53		56,128,978.01	
合计	94,458,923.54	38,329,945.53		56,128,978.01	

由于产品结构调整，以上设备暂时处于闲置状态。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82,176,011.14	4,228,492,429.86
工程物资		
合计	5,882,176,011.14	4,228,492,429.86

其他说明：

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8英寸集成电路研发产业及封测平台建设项目	62,743,047.55	-	62,743,047.55	69,973,248.73	-	69,973,248.73

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特色工艺 12 吋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	3,271,362,988.24	-	3,271,362,988.24	2,889,906,533.18	-	2,889,906,533.18
碳化硅项目	32,478,845.62	-	32,478,845.62	41,677,580.27	-	41,677,580.27
0.25 微米 6 英寸 MOSFET 芯片项目	449,064.84	-	449,064.84	449,064.84	-	449,064.84
FS-IGBT 项目	25,140,450.50	-	25,140,450.50	25,140,450.50	-	25,140,450.50
设备安装工程	15,462,727.12	-	15,462,727.12	15,498,188.90	-	15,498,188.90
硅光项目	27,033,352.29	-	27,033,352.29	36,871,142.85	-	36,871,142.85
零星专用设备安装	103,643,141.47	-	103,643,141.47	116,716,145.41	-	116,716,145.41
北电集成 12 吋产线项目	2,343,862,393.51	-	2,343,862,393.51	1,032,260,075.18	-	1,032,260,075.18
合计	5,882,176,011.14	-	5,882,176,011.14	4,228,492,429.86	-	4,228,492,429.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8 英寸集成电路 研发产业及封 测平台建设项 目	4,800,000,000.00	69,973,248.73	-	7,230,201.18	-	62,743,047.55	100	100%				自筹
基于成套国产 装备的特色工 艺 12 吋集成电 路生产线项目	7,500,000,000.00	2,889,906,533.18	384,963,955.06	-	3,507,500.00	3,271,362,988.24	86.02	86.02%				自筹、 募集 资金
北电集成 12 英 寸产线项目	33,000,000,000.00	1,032,260,075.18	1,311,602,318.33			2,343,862,393.51	14.49	7.10%	12,005,328.89	9,204,176.96	0.71	自筹
合计	45,300,000,000.00	3,992,139,857.09	1,696,566,273.39	7,230,201.18	3,507,500.00	5,677,968,429.3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20,720.09		10,220,720.09
2.本期增加金额	4,020,590.27	779,354.30	4,799,944.57

(1) 购置	4,020,590.27	779,354.30	4,799,944.5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4,241,310.36	779,354.30	15,020,664.6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9,868.21		299,868.21
2.本期增加金额	1,114,017.95	129,892.38	1,243,910.33
(1)计提	1,114,017.95	129,892.38	1,243,910.3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13,886.16	129,892.38	1,543,778.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27,424.20	649,461.92	13,476,886.12
2.期初账面价值	9,920,851.88		9,920,851.8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8,276,926.50	7,900,881.39	45,426,870.76	80,546,172.83	652,150,851.48
2.本期增加金额	3,402,956.24			2,250,690.74	5,653,646.98
(1)购置				2,250,690.74	2,250,690.7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3,402,956.24				3,402,956.2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21,679,882.74	7,900,881.39	45,426,870.76	82,796,863.57	657,804,498.46
二、累计摊销					-
1.期初余额	26,826,259.74	7,098,812.31	25,245,164.43	36,197,943.97	95,368,180.45
2.本期增加金额	6,476,773.13	538,949.50	2,271,343.54	4,017,286.16	13,304,352.33
(1)计提	5,182,769.25	538,949.50	2,271,343.54	4,017,286.16	12,010,348.45
(2)其他增加	1,294,003.88				1,294,003.8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3,303,032.87	7,637,761.81	27,516,507.97	40,215,230.13	108,672,532.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8,376,849.87	263,119.58	17,910,362.79	42,581,633.44	549,131,965.68
2.期初账面价值	491,450,666.76	802,069.08	20,181,706.33	44,348,228.86	556,782,671.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	271,024.12		72,097.67		198,926.45
延保服务费		14,763,018.48	1,886,217.15		12,876,801.33
合计	271,024.12	14,763,018.48	1,958,314.82		13,075,727.78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66,160.30	444,924.05	5,901,195.61	885,179.34
可抵扣亏损	1,218,031,794.40	181,111,180.46	911,528,082.14	136,204,632.67
政府补助	695,924,618.94	104,388,692.84	491,887,422.10	73,783,113.32
坏账准备	121,209,917.29	18,145,271.24	121,100,621.50	18,139,506.48
存货跌价准备	163,984,253.01	24,597,637.95	144,195,972.00	21,629,395.8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818,156.47	2,372,723.47	15,818,156.47	2,372,723.47
应付职工薪酬	118,129,139.55	17,392,558.43	20,044,842.36	2,984,788.85
租赁负债	9,067,570.37	1,360,135.55	8,908,632.78	1,336,294.92
合计	2,345,131,610.33	349,813,123.99	1,719,384,924.96	257,335,634.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8,371,276.53	17,755,691.49	131,230,992.13	19,684,648.83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348,943,244.82	52,300,159.33	378,852,382.73	56,781,933.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32,417.76	589,862.66	339,764.37	50,964.65
租赁	8,866,842.74	1,330,026.40	8,821,678.86	1,323,251.82
合计	480,113,781.85	71,975,739.88	519,244,818.09	77,840,799.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00,564.99	21,033.19
可抵扣亏损	124,292,890.70	45,217,357.04
合计	133,793,455.69	45,238,390.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26 年	211,546.89	211,546.89	
2027 年	718,022.83	718,022.83	
2028 年	2,397,451.90	2,397,451.90	
2029 年	31,038,066.80	3,489,503.34	
2030 年	80,792,553.88	29,265,583.68	
2031 年	2,814,004.23	2,814,004.23	

2032 年	1,278,303.70	1,278,303.70	
2033 年	3,749,975.92	3,749,975.92	
2034 年	1,292,964.55	1,292,964.55	
合计	124,292,890.70	45,217,357.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284,183,837.40		2,284,183,837.40	151,752,746.08		151,752,746.08
合计	2,284,183,837.40		2,284,183,837.40	151,752,746.08		151,752,746.08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828,621.07	14,828,621.07	其他	信用证和票据保证金、公共维修基金、住房基金、ETC押金	183,980,852.82	183,980,852.82	其他	保证金、公共维修基金、住房基金、ETC押金
应收票据	9,652,588.85	9,652,588.85	质押	票据质押	31,797,115.37	31,797,115.37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665,198.12	665,198.12	质押	票据质押	40,061,951.33	40,061,951.33	质押	票据质押
存货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固定资产	1,953,222,822.97	1,365,596,973.26	抵押	借款抵押	1,925,440,726.29	1,384,839,512.74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2,714,507.26	118,842,664.02	抵押	借款抵押	142,714,507.26	120,269,809.08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在建工程					4,061,201.18	4,061,201.18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2,121,083,738.27	1,509,586,045.32	/	/	2,328,056,354.25	1,765,010,442.52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30,846,000.00
信用借款	625,000,000.00	5,078,940.00
票据贴息融资	27,378,374.58	16,276,843.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00,000.00	26,312.71
合计	653,978,374.58	52,228,095.7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440,757.56
银行承兑汇票	212,706,851.85	168,394,238.52
合计	212,706,851.85	181,834,996.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12,864,674.56	437,051,245.43
工程款、设备款	881,786,713.71	706,356,448.09
劳务及服务费	35,697,595.85	34,903,446.64

其他	329,720.81	559,306.20
合计	1,330,678,704.93	1,178,870,446.3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2,060.00	
合计	82,06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57,699.22	2,055,268.69
服务费	2,957,547.17	2,957,547.16
合计	5,015,246.39	5,012,815.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976,322.62	448,825,791.83	375,510,926.76	186,291,187.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87,204.44	42,818,140.77	39,615,425.11	7,289,920.1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7,063,527.06	491,643,932.60	415,126,351.87	193,581,107.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888,196.87	375,662,778.84	306,699,340.01	176,851,635.70
二、职工福利费	38,712.06	16,427,473.99	16,437,774.21	28,411.84
三、社会保险费	2,551,447.83	23,651,890.87	21,888,393.62	4,314,945.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05,903.93	22,152,987.43	20,499,281.90	4,059,609.46
工伤保险费	145,543.90	1,373,714.21	1,263,922.49	255,335.62
生育保险费	-	125,189.23	125,189.23	-
				-
				-
四、住房公积金	797,495.00	26,615,213.72	25,184,133.72	2,228,5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0,470.86	6,468,434.41	5,301,285.20	2,867,620.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2,976,322.62	448,825,791.83	375,510,926.76	186,291,187.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63,345.60	36,789,372.17	34,089,443.48	6,663,274.29
2、失业保险费	123,858.84	1,173,857.84	1,089,483.87	208,232.81
3、企业年金缴费		4,854,910.76	4,436,497.76	418,413.00
合计	4,087,204.44	42,818,140.77	39,615,425.11	7,289,920.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323,182.06	30,182,497.13
企业所得税	72,923,994.84	12,946,463.21
个人所得税	3,578,247.29	1,543,38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4,012.13	1,740,852.62
教育费附加	533,148.05	746,079.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5,432.02	497,386.45
印花税	2,061,691.45	536,097.14
环境保护税	605,596.57	615,015.73
合计	121,625,304.41	48,807,776.6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60,637,253.93	2,149,375,127.36
合计	60,637,253.93	2,149,375,127.3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4,910,409.33	16,960,900.00
应付及预提费用款	2,495,215.98	1,290,710.74
应付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18,271,007.81	2,127,322,382.96
其他	4,960,620.81	3,801,133.66
合计	60,637,253.93	2,149,375,127.3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元兴宏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交易未完成
合计	1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5,188,109.91	217,049,872.9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94,731.11	1,897,245.46
合计	247,382,841.02	218,947,118.4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3,594,163.77	67,632,289.83
待转销项税	175,141.50	247,483.55
信用证	35,953,758.96	116,546,132.63
合计	69,723,064.23	184,425,906.0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35,176,041.04	660,481,859.05
保证借款	379,931,691.87	216,963,250.00
信用借款		89,043,263.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5,188,109.91	217,049,872.94
合计	769,919,623.00	749,438,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006,833.32	9,709,361.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25,258.33	800,728.9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94,731.11	1,897,245.46
合计	11,386,843.88	7,011,387.3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26,074.37	525,320.70

合计	526,074.37	525,320.70
----	------------	------------

其他说明：

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住房基金	425,752.16	753.67		426,505.83	
公共维修基金	99,568.54			99,568.54	
合计	525,320.70	753.67		526,074.37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762,783,362.60	234,745,000.00	242,113,971.66	755,414,390.94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0,844,908.15	4,900,000.00	30,263,857.62	5,481,050.53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793,628,270.75	239,645,000.00	272,377,829.28	760,895,441.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2,894,111.00						1,202,894,111.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020,772,428.34			12,020,772,428.34
其他资本公积	170,940,238.95	12,831,416.63		183,771,655.58
合计	12,191,712,667.29	12,831,416.63		12,204,544,083.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协议转让方式出售新相微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所持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27% 的股份以人民币 600,166,458 元的价格以协议转让方式向控股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出售新相微股票影响金额-85,941,613.56 元，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773,030.19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9,996,702.37		49,996,702.37
合计		49,996,702.37		49,996,702.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629,18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02,894,111 股的比例为 0.2186%，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6,702.37 元（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167.08					40,688.74		-190,478.3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1,167.08					40,688.74		-190,478.3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1,971.54	-		-	-	-219,006.69	-	152,964.8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1,971.54	-		-	-	-219,006.69	-	152,964.8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0,804.46					-178,317.95		-37,513.4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46,598.97	2,501,909.35	1,421,293.80	1,827,214.52
合计	746,598.97	2,501,909.35	1,421,293.80	1,827,214.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183,210.54	-	-	22,183,210.5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183,210.54	-	-	22,183,210.5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0,154,313.49	1,490,274,634.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0,154,313.49	1,490,274,634.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605,338.40	-178,115,909.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40,246.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964,164.4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7,759,651.89	1,260,154,313.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1,039,206.95	549,816,738.50	587,460,572.56	516,700,444.76
其他业务	17,902,082.33	3,300,020.12	29,248,789.21	3,093,283.94
合计	658,941,289.28	553,116,758.62	616,709,361.77	519,793,728.70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2,511.43	907,907.32
教育费附加	682,504.49	418,174.59
房产税	5,254,124.37	7,190,701.29
土地使用税	919,110.20	766,420.20
车船使用税	4,360.00	1,410.00
印花税	5,879,901.67	699,290.87
环境保护税	1,707,874.40	101,619.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5,002.96	230,149.80
合计	16,495,389.52	10,315,673.33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20,869.71	15,135,064.43
股权激励	8,353,080.00	
差旅费	839,712.83	1,001,238.53
业务招待费	545,241.01	589,201.59
市场推广费	1,394,542.75	1,518,552.83
折旧摊销费	70,591.38	54,279.45
办公费	195,109.33	16,329.44
其他	182,157.46	369,472.58
合计	29,901,304.47	18,684,138.85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884,348.04	58,333,733.00
股权激励	15,263,088.00	1,310,734.18
折旧摊销费	57,508,126.53	10,121,390.27
中介机构费用	4,298,815.96	2,129,599.04
办公费	14,664,982.28	4,457,193.41
安全消防费	1,155,038.21	1,631,095.80
环境保护费	153,370.59	124,729.81
残疾人保障金	143,891.42	375,818.98
质量检验费	7,444,589.64	7,456,208.76
修理调试费	25,633.36	3,430.73
交通运输费	202,530.64	116,216.71
业务招待费	191,565.75	336,026.77
差旅费	1,518,063.01	568,596.99
其他	2,995,015.03	3,662,667.70
合计	211,449,058.46	90,627,442.1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071,421.82	31,574,455.68
股权激励	23,852,938.86	
材料费	46,041,360.12	48,940,223.74
折旧摊销费	109,127,602.31	7,420,170.28
检测维修费	21,627,287.22	6,172,627.30
燃料动力费	37,000,444.90	7,332,706.50

技术服务费	17,034,465.05	5,169,308.93
其他	8,257,769.16	6,716,762.59
合计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130,395.28	10,665,447.59
减：利息收入	35,456,522.61	52,551,026.80
汇兑损益	1,623,463.63	2,803,490.5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231,048.34	438,956.22
合计	-17,471,615.36	-38,643,132.49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1,645,571.66	18,254,888.06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2,523,623.78	22,647,546.76
债务重组收益	6,491,921.76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69,146.98	2,490,385.77
个税返还	450,460.32	332,410.79
增值税减免		2,319.38
合计	92,480,724.50	43,727,550.76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6,798.43	-340,613.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6,047,38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256,944.44	1,263,888.89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55,879.25	1,810,866.1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93,385.40	-151,016.00
合计	541,230,026.47	2,583,125.1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18,926.59	11,645,780.8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918,926.59	11,645,780.82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73,138.52	31,397,560.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73,138.52	31,397,560.33
合计	-473,138.52	31,397,560.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066,760.49	12,528,485.4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26,056.28	-13,367,350.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027.18	299,00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71,322.97	-539,865.02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7,358,557.83	-41,075,196.8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7,358,557.83	-41,075,196.82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348,128.24	110,000.98	348,128.24
其他	360,807.31	2,448.82	360,807.31
合计	708,935.55	112,449.80	708,935.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1,673.39	1,061,768.63	111,673.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1,673.39	1,061,768.63	111,673.3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资产报废损失	1,739.04		1,739.04
滞纳金	21,171.98		21,171.98
其他	530,089.24	0.97	530,089.24
行政罚款		585,000.00	
合计	664,673.65	1,646,769.60	664,673.6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012,774.12	9,459,245.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342,548.55	-32,362,190.39
合计	-23,329,774.43	-22,902,944.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108,024.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16,203.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88,580.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6,040.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7,063.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831.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507,403.83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44,284,656.6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23,329,774.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7,017,319.77	37,166,434.79
政府补贴收入	291,290,366.16	161,004,771.76
押金、保证金	32,970,255.83	9,753,000.00
资金往来及其他	8,105,184.56	3,780,605.40
合计	369,383,126.32	211,704,811.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支出付现	57,628,272.20	27,458,280.38
押金、保证金	14,303,855.04	2,325,640.24
资金往来及其他	255,925,378.49	3,064,625.96
合计	327,857,505.73	32,848,546.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管理	5,800,277,916.67	2,402,419,638.36
预付设备款退回	100,000,000.00	-
保函保证金到期	80,000,000.00	
合计	5,980,277,916.67	2,402,419,638.3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管理	9,083,277,916.67	1,540,000,000.00
合计	9,083,277,916.67	1,5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户利息	8,743.17	
非金融机构借款		438,000,000.00
合计	8,743.17	43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还款		19,638,888.86
非金融机构借款还款	2,107,600,000.00	365,000,000.00
租赁	332,480.63	
回购库存股	49,996,702.37	
其他		12,093.41
合计	2,157,929,183.00	384,650,982.2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2,228,095.71	634,276,812.71	22,214,573.47	31,546,480.25	23,194,627.06	653,978,374.58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966,488,372.94	240,849,800.00	12,465,749.90	204,116,830.88	579,359.05	1,015,107,732.91
其他应付款	2,110,021,543.09		9,193,440.03	2,119,214,983.12		
租赁负债			4,848,914.42	332,480.63		4,516,433.79
合计	3,128,738,011.74	875,126,612.71	48,722,677.82	2,355,210,774.88	23,773,986.11	1,673,602,541.2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437,798.70	-28,287,163.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358,557.83	41,075,196.82
信用减值损失	171,322.97	539,865.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429,990.72	196,807,974.7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43,910.33	362,892.60
无形资产摊销	12,010,348.45	8,426,634.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66,279.49	186,66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3,138.52	-31,397,560.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412.43	1,061,768.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18,926.59	-11,645,780.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753,858.91	13,468,938.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1,230,026.47	-2,583,12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477,489.14	-26,556,30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65,059.41	-5,805,886.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200,508.81	-201,955,346.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2,725,301.85	278,649,526.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260,873.03	-27,350,938.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52,782.81	204,997,352.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19,010,070.93	4,667,793,893.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52,166,910.47	4,775,002,770.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3,156,839.54	-107,208,877.5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19,010,070.93	9,152,166,910.47
其中：库存现金	25.00	2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19,010,045.93	9,152,166,890.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9,010,070.93	9,152,166,910.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4,828,621.07	183,980,852.82	使用受限
未到期应收利息	73,347,645.51	73,137,915.18	实际尚未收到
合计	88,176,266.58	257,118,768.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40,930.02	7.1586	6,735,741.64
日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973,081.74	7.1586	14,124,502.97
日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日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834,431.79	7.1586	13,131,963.40
日元	84,344,017.95	0.0496	4,182,957.23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适用 ☒不适用**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181,855.18	37,848.20
短期租赁费用	7,460,417.06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包括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以及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7,460,417.0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6,882,339.1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4,316,985.53	
合计	14,316,985.5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071,421.82	31,574,455.68
股权激励摊销	23,852,938.86	
材料费	46,041,360.12	48,940,223.74

折旧摊销费	109,127,602.31	7,420,170.28
检测维修费	21,627,287.22	6,172,627.30
燃料动力费	37,000,444.90	7,332,706.50
技术服务费	17,034,465.05	5,169,308.93
其他	8,257,769.16	6,716,762.59
合计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4,013,289.44	113,326,255.0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200,000	北京	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等；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北京瑞普北光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	2,096	北京	加工、制造光电器件及应用产品等	100		收购
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	1,300	北京	电子元器件、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等	100		收购
北京飞宇微电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8,000	北京	制造薄膜混合集成电路、厚膜混合集成电路、半导体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等	100		收购
北京锐达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500	北京	集成电路设计、研发、技术服务等	100		设立
北京顿思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000	北京	集成电路的设计；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67		设立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遂宁	25,550.78	遂宁	半导体元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等	45.01		收购
北京芯连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	北京	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等	100		设立
北京电控集成电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2,000,000	北京	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等	24.9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22 年 3 月 16 日，燕东微同天津显智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据此，燕东微直接持有四川广义 45.01%的股权，并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控制四川广义 85.30%的表决权。

2024 年 12 月，燕东科技同天津京东方、亦庄国投、北京国管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据此，燕东科技直接持有北电集成 24.95%的股权，并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控制北电集成 59.95%的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4.99	-13,056,999.74		107,369,027.06
北京电控集成电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2.76	-51,734,352.66		5,477,678,085.5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16 日，燕东微同天津显智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据此，四川广义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 54.99%，表决权为 14.70%。

2024 年 12 月，燕东科技同天津京东方、亦庄国投、北京国管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据此，北电集成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 62.76%，表决权为 4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广义	198,456,091.98	364,941,150.54	563,397,242.52	234,815,868.73	221,438,832.28	456,254,701.01	199,518,456.34	388,714,924.37	588,233,380.71	257,943,280.30	221,910,240.44	479,853,520.74
北电集成	4,162,328,645.24	4,981,903,791.89	9,144,232,437.13	410,117,140.69	7,430,367.43	417,547,508.12	6,750,688,323.18	1,421,372,193.78	8,172,060,516.96	2,199,682,332.06	-	2,199,682,332.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广义	138,296,399.00	-12,813,558.44	-12,813,558.44	26,261,106.40	123,989,616.27	-10,829,077.90	-10,829,077.90	-3,430,159.32
北电集成	6,154.22	-86,167,955.89	-86,167,955.89	-56,600,014.91	0.00	-807,976.16	-807,976.16	6,136,913.2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1,043,320.52	224,328,682.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124,742.21	-340,613.89
--其他综合收益	-219,006.69	17,154.44
--综合收益总额	-12,343,748.90	-323,459.4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762,783,362.60	234,745,000.00		31,645,571.66	210,468,400.00	755,414,390.9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0,844,908.15	4,900,000.00		878,257.62	29,385,600.00	5,481,050.5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93,628,270.75	239,645,000.00		32,523,829.28	239,854,000.00	760,895,441.4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1,645,571.66	18,254,888.06
与收益相关	52,523,623.78	22,647,208.45
合计	84,169,195.44	40,902,096.5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

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20,521,972.39	6,540,767.86
应收账款	1,291,800,605.18	114,559,390.96
其他应收款	4,430,239.98	192,818.84
合计	1,516,752,817.55	121,292,977.66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担保。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86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238,420.44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详见附注七、注释 36（应付账款）、注释 41（其他应付款）、注释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注释 44（其他流动负债）、注释 45（长期借款）、注释 48（长期应付款）。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持有部分美元现金和银行存款，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较大风险。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七、注释 81、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固定利率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2025 年 1-6 月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3）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38,933,548.35		3,538,933,548.3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38,933,548.35		3,538,933,548.3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3,538,933,548.35		3,538,933,548.3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34,072,610.93	34,072,610.93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9,521.66	1,309,521.6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38,933,548.35	35,382,132.59	3,574,315,680.9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理财产品，以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收益率测算的价值作为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项目市场确认的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西六街六号A区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出租、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	313,921	34.96	51.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权益注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双仪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半导体器件五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大华无线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电控久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电子量检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飞宇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吉乐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易亨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永卓兴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北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晨晶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第七九七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电控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电子城城市更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电子城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方略博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华丞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京东方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牡丹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七星飞行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七星华创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七一八友晟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七一八友益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瑞普三元计装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中祥英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东方承启（北京）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海阳市佰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合肥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青岛北方华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芯源微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东方晶源微电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亦庄国际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	购买设备	256,157,877.01			295,259,737.73
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	材料采购	6,065,401.75			17,065,556.05
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	其他服务	13,447,212.17			1,403,354.99
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	利息支出	10,793,440.02			
北京亦庄国际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服务	17,438,422.14			12,431,020.38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25,141.83			1,099,856.84
东方晶源微电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29,97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18.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	研发服务	15,498,072.49	
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3,205,946.91	3,233,127.93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服务收入	699,797.49	713,116.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634,481.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14,316,985.53	27,347,513.5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212,293.57		231,400.00						37,848.20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49,317.90		183,325.7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025 年 1 月 14 日	是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8,300,0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是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30 年 9 月 8 日	否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9 年 6 月 6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97,6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5 年 1 月 6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专项借款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注]	600,000,000.00	2025 年 5 月 30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委托贷款
拆出				

注：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委托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6 亿元人民币，利率按照首笔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壹年期限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收益	536,047,386.61	

注：公司将所持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27%的股份以人民币 600,166,458.00 元的价格以协议转让方式向控股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并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24.01	778.12

上述金额不包含股份支付计划中涉及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65,608,236.18	5,360,536.36	134,428,630.80	10,333,168.32
应收账款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4,998.36	3,249.92	12,484.39	624.22
应收票据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534,400.00	26,720.00	11,420,457.86	158,928.79
其他应收款	北京双仪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116,206.48			
预付款项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739,491.02	
预付款项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481,053.45		367,57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7,958,903.9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218,018,710.15	208,484,628.61
应付账款	东方晶源微电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9,810,170.00	21,498,300.00
应付账款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109,511.75	
其他应付款	北京电控及其下属企业	12,350,494.42	2,121,473,638.1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67 元/股	29 个月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67 元/股	29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近期股票收盘价格、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预期期限、无风险收益率、标的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未来可行权人员及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8,297,620.55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23,852,938.86	

销售人员	8,353,080.00	
生产人员	51,303,923.33	
管理人员	15,263,088.00	
合计	98,773,030.19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7月28日，公司本次发行新增的225,083,986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696,405.21	94,686,844.25
1 年以内小计	107,696,405.21	94,686,844.25
1 至 2 年	80,043,041.30	87,519,959.20
2 至 3 年	63,932,344.44	68,163,807.80
3 年以上	20,132,928.55	14,338,982.23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1,804,719.50	264,709,593.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1,804,719.50	100.00	2,846,504.94	1.05	268,958,214.56	264,709,593.48	100	2,827,906.13	1.07	261,881,687.35
其中：										
关联方组合	214,874,620.88	79.05			214,874,620.88	208,151,470.85	78.63			208,151,470.85
账龄组合	56,930,098.62	20.95	2,846,504.94	5.00	54,083,593.68	56,558,122.63	21.37	2,827,906.13	5.00	53,730,216.50
合计	271,804,719.50	/	2,846,504.94	/	268,958,214.56	264,709,593.48	/	2,827,906.13	/	261,881,687.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6,930,098.62	2,846,504.94	5.00
合计	56,930,098.62	2,846,504.9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7,906.13	18,598.81				2,846,504.94
合计	2,827,906.13	18,598.81				2,846,504.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6,513,847.73		126,513,847.73	46.55	
第二名	38,935,000.00		38,935,000.00	14.32	
第三名	29,584,905.66		29,584,905.66	10.88	
第四名	14,892,602.07		14,892,602.07	5.48	744,630.10
第五名	12,599,550.87		12,599,550.87	4.64	629,977.54
合计	222,525,906.33		222,525,906.33	81.87	1,374,607.6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25,682,301.74	33,259,963.56
合计	675,682,301.74	83,259,96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瑞普北光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01,690,969.00	2,207,933.00
1年以内小计	601,690,969.00	2,207,933.00
1至2年	23,991,332.74	31,052,030.56
2至3年		
3年以上	12,000.00	12,0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25,694,301.74	33,271,963.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5,603,332.74	33,264,992.56
备用金	33,750.00	
其他	57,219.00	6,971.00
合计	625,694,301.74	33,271,963.5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000.00			12,000.00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2,000.00			12,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2,000.00					12,000.00

合计	12,000.00					12,000.0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01,600,000.00	96.15	往来款项	1 年以内	
第二名	23,991,332.74	3.83	往来款项	1 年以内	
第三名	57,219.00	0.01	其他	1 年以内	
第四名	30,000.00	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第五名	12,000.00	0.00	往来款	5 年以上	12,000.00
合计	625,690,551.74	99.99	/	/	12,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534,193,456.86		12,534,193,456.86	12,447,507,793.86		12,447,507,793.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3,400,322.42		133,400,322.42	218,375,880.14		218,375,880.14
合计	12,667,593,779.28		12,667,593,779.28	12,665,883,674.00		12,665,883,674.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	33,519,003.57					11,680,614.00	45,199,617.57	
北京瑞普北光电子有限公司	81,821,430.87					8,027,838.00	89,849,268.87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17,774,848.00					41,805,963.00	12,059,580,811.00	
北京锐达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5,090,000.00					225,000.00	5,315,000.00	
北京顿思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7,121,875.00					2,531,250.00	9,653,125.00	
四川广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4,836,400.97					10,913,508.00	165,749,908.97	
北京飞宇微电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137,344,235.45					6,597,990.00	143,942,225.45	
北京芯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电控集成电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903,500.00	4,903,500.00	
合计	12,447,507,793.86					86,685,663.00	12,534,193,456.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双仪微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	117,312,395.42			21,000,000.00	-10,151,775.17	-219,006.69	-85,941,613.56				-	
北京光电融合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101,063,484.72		34,000,000.00		-1,663,162.30						133,400,322.42	
小计	218,375,880.14		34,000,000.00	21,000,000.00	-11,814,937.47	-219,006.69	-85,941,613.56	-	-	-	133,400,322.42	
合计	218,375,880.14		34,000,000.00	21,000,000.00	-11,814,937.47	-219,006.69	-85,941,613.56	-	-	-	133,400,322.4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944,552.12	74,028,570.96	103,908,337.70	84,203,415.98
其他业务	16,090,037.63	1,902,043.16	28,769,749.37	1,966,968.00
合计	106,034,589.75	75,930,614.12	132,678,087.07	86,170,383.9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6,993.69	-334,139.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6,047,38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9,036.67	18,536.8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73,380.48	
合计	535,242,810.07	-315,602.2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5,574,248.09	第八节、七、68、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29,204.54	第八节、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331,750.28	第八节、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6,098,536.36	第八节、七、67、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261.90	第八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090,65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37,296.30	
合计	517,450,051.9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1,369,146.98	与日常活动经营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个税手续费返还	450,460.32	与日常活动经营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递延收益摊销计入其他收益	29,039,990.90	与日常活动经营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6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4	-0.32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劲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